

浙江甬工工具有限公司（原浙江甬工工具厂）年  
产 100 万片锯片铣刀、80 万支硬质合金铣刀技  
改项目（先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绿安监测（2025）验字第 048 号

建设单位：浙江甬工工具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浙江绿安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025 年 11 月

# 责 任 表

[浙江甬工工具有限公司（原浙江甬工工具厂）年产 100 万片锯片铣刀、80 万支硬质合金铣刀技改项目（先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

项目负责人：

报告编写人：

审 核：

日 期：

建设单位：浙江甬工工具有限公司

（盖章）

电话：15867052959

传真：/

邮编：317527

地址：温岭市温峤镇青屿工业园区

编制单位：

浙江绿安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盖章）

电话：0576-88227075

传真：0576-88320496

邮编：318000

地址：浙江省台州市椒江区康乐小微创业园 6 幢 2 号

## 目 录

表一 项目概况、验收依据和评价标准 .....	1
表二 工程建设内容、生产工艺流程及原辅材料消耗 .....	7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	17
表四 环评主要结论及审批意见 .....	21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	26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	33
表七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及监测结果 .....	33
表八 验收监测结论 .....	43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	46
附图 2 项目周边及敏感点位置图 .....	47
附图 3 项目平面布置图 .....	48
附图 4 雨污管网图 .....	51
附图 5 企业现场照片 .....	52
附件 1 环评审批文件 .....	57
附件 2 监测期间企业生产工况 .....	57
附件 3 调试期间产品产量及主要原辅材料消耗情况 .....	62
附件 4 用水量证明 .....	63
附件 5 危废合同 .....	64
附件 6 危废处置单位资质 .....	66
附件 7 危废台账 .....	67
附件 8 排污登记回执 .....	74
附件 9 竣工、调试公示 .....	73
附件 10 检测报告 .....	74
附件 11 营业执照 .....	84
附件 12 名称变更登记回执 .....	85
附件 13 外协加工协议 .....	86
附件 14 厂房租赁协议 .....	87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报告表 .....	89
验收意见及签到单 .....	90
浙江甬工工具有限有限公司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	96

表一

建设项目名称	浙江甬工工具有限公司（原浙江甬工工具厂）年产100万片锯片铣刀、80万支硬质合金铣刀技改项目（先行）				
建设单位名称	浙江甬工工具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迁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改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建设地点	温岭市温峤镇青屿工业园区				
主要产品名称	锯片铣刀、硬质合金铣刀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100万片锯片铣刀、80万支硬质合金铣刀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10万片锯片铣刀、8万支硬质合金铣刀				
建设项目环评审批时间	2020年7月13日	开工建设时间	2025年1月		
竣工时间	2025年8月31日*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5年10月7日、2025年10月8日		
调试开始时间	2025年9月1日*	雨水监测时间	2025年9月23日		
排污登记时间	2025年8月12日	排污登记编号	91331081677235477W001W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台州市生态环境局温岭分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浙江瀚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	3016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63万元	比例	2.09%
实际总投资	370万元	环保投资	8万元	比例	2.16%
验收监测依据	<p>(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自2015年1月1日起施行）；</p> <p>(2)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p> <p>(3)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年10月26日修订）；</p> <p>(4) 《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自2022年6月5日起施行）；</p> <p>(5)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修订）（2020年4月29日）；</p> <p>(6)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第682号令《国务院关于修改&lt;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gt;的决定》（2017年7月）；</p> <p>(7)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2018年5月15日）；</p> <p>(8) 浙江省生态环境监测中心《浙江省环境监测质量保证技术规定》（第三版</p>				

试行 2019 年 10 月）；

（9）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2020 年 12 月 13 日）；

（10）浙江省人民政府令第 388 号《浙江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办法》（2021 年 2 月 10 号）；

（11）生态环境部《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 年版）》（2025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

（12）浙江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第 71 号《浙江省生态环境保护条例》（自 2022 年 8 月 1 日起施行）；

（13）浙江瀚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浙江甬工工具厂年产 100 万片锯片铣刀、80 万支硬质合金铣刀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0 年 6 月）；

（14）台州市生态环境局温岭分局-台环建（温）〔2020〕91 号--《关于年产 100 万片锯片铣刀、80 万支硬质合金铣刀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2020 年 7 月 13 日）。

**注：\*项目竣工时间及调试开始时间由建设单位提供，竣工、调试公示详见附件 9。**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标号、级别、限值	(1) 废气					
	<b>环评执行标准</b>					
	本项目主要大气污染物为食堂油烟废气和下料车间产生的金属粉尘。油烟废气排放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小型规模标准的要求，金属粉尘排放标准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二级标准。具体见表 1-1、1-2。					
	<b>表 1-1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b>					
	规模		小型	中型	大型	
	基准灶头数		≥1, <3	≥3, <6	≥6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mg/m <sup>3</sup> )		2.0			
	净化设施最低去除效率(%)		60	75	85	
	<b>表 1-2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b>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最高允许排速率		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
			排气筒高度(m)	二级(kg/h)	监控点	浓度(mg/m <sup>3</sup> )
颗粒物		120	15	3.5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1.0
<b>验收执行标准</b>						
本次先行验收项目食宿楼已建设，目前空置，无食堂油烟废气产生。其余废气执行标准与环评一致。						
(2) 废水						
<b>环评执行标准</b>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产生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经温峤断面的地表水水质自动监测数据分析，项目所在地附近地表水水质均能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 III 类标准。由于青屿工业集聚点内企业所产生的废水目前不能纳管进入污水处理厂，本次环评要求企业新增一套地埋式有动力生化处理设施，生活污水收集经处理达《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城市杂用水水质》（GB/T18920-2002）中表 1 城市杂用水水质标准内的城市绿化及冲厕标准后全部回用，用于厂区内绿化与冲厕，生活污水不外排。因为《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城市杂用水水质》（GB/T18920-2002）中没有 COD 水质标准，本项目回用水的 COD 执行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05）表 1 标准。具体见表 1-3、1-4。						

远期待区域内污水管网及收集系统、配套污水处理厂建设完善后，生活污水经预处理达纳管标准后接入市政污水管网，送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

**表 1-3 《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城市杂用水水质》（GB/T18920-2002）**

序号	项目	城市绿化	冲厕
1	pH	6.0~9.0	6.0~9.0
2	色度	≤30	≤30
3	嗅	无不快感	无不快感
4	浊度/NTU	≤10	≤5
5	溶解性总固体（mg/L）	≤1000	≤1500
6	五日生化需氧量（mg/L）	≤20	≤10
7	氨氮（mg/L）	≤20	≤10
8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mg/L）	≤1.0	≤1.0
9	溶解氧（mg/L）	≥1.0	≥1.0
10	总余氯（mg/L）	接触 30min 后 ≥1.0，管网末端 ≥0.2	接触 30min 后 ≥1.0，管网末端 ≥0.2
11	总大肠菌群（个/L）	≤3	≤3

**表 1-4 《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05）**

序号	项目类别	作物种类	
		水作	旱作
1	五日生化需氧量（mg/L）	≤60	≤100
2	化学需氧量（mg/L）	≤150	≤200
3	悬浮物（mg/L）	≤80	≤100
4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mg/L）	≤5	≤8
5	水温℃	≤25	≤25
6	pH	5.5~8.5	5.5~8.5
7	全盐量/（mg/L）	≤1000 <sub>c</sub> （非盐碱土地区）	≤1000 <sub>c</sub> （非盐碱土地区）
8	氯化物/（mg/L）	≤350	≤350
9	硫化物/（mg/L）	≤1	≤1
10	粪大肠菌群数/（个/100mL）	≤4000	≤4000
11	蛔虫卵数/（个/L）	≤2	≤2

**验收执行标准**

本项目生活污水现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纳入青屿工业园区污水管网再由温

岭市坞根污水处理厂统一处理后外排。纳管指标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其中氨氮、总磷参照执行《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中相关标准限值）。总氮进水标准参照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 T 31962-2015)中的 B 级标准限值即 70mg/L。具体标准限值见表 1-5。

**表 1-5 温岭市坞根污水处理厂进水及出水标准**

单位：mg/L（pH 除外）

污染物	pH	化学需氧量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氨氮	总氮	悬浮物	石油类	总磷
进水标准	6-9	500	300	35	70	400	20	8
出水标准	6-9	30	10	1.5 (3)	12 (15)	10	1	0.3

注：每年 12 月 1 日到次年 3 月 31 日执行括号内的排放限值。

(3) 噪声

**环评执行标准**

项目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具体标准限值详见表 1-6。

**表 1-6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单位：dB（A）

类别	昼间
3	65

**验收执行标准**

本次验收厂界噪声执行标准与环评一致。

(4) 固废

**环评执行标准**

本项目固体废弃物处理和处置执行《固体废物鉴别标准通则》（GB34330-2017）、《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浙江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和《关于进一步加强建设项目固体废物环境管理的通知》中的有关规定。

一般固废的贮存和处置执行 GB18599-2001《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物控制标准》及 2013 年修改单中的相关要求。危险废物按照《国家危险废物名录》（环境保护部部令第 39 号，2016.6.14）分类，收集和贮存等过程执

行 GB18597-2001《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及 2013 年修改单中的相关要求。

### 验收执行标准

危险废物按照《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 年版）》分类，危险废物贮存应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危险废物收集 贮存 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要求，危废仓库和危险废物标识应符合《危险废物识别标志设置技术规范》（HJ1276-2022）、《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GB 15562.2-1995）修改单要求；一般工业固废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年 4 月 29 日修订）的工业固体废物管理条款要求执行，同时根据《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采用库房、包装工具（罐、桶、包装袋等）贮存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过程的污染控制，不适用该标准，但其贮存过程应满足相应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等环境保护要求。

#### （5）总量控制

### 环评总量控制指标

项目生活污水经处理后用于厂区内绿化及冲厕等用水，不排放到外环境，因此无需总量控制。

### 验收总量控制指标

本项目生活污水现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纳入青屿工业园区污水管网再由温岭市坞根污水处理厂统一处理后外排，因此本项目实际需要进行总量控制。由于先行项目定员 5 人，厂区内不设食宿，用水量取 50L/人·d，年工作 300 天，则先行项目生活用水量为 75t/a，产污系数取 0.80，则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60t/a。根据温岭市坞根污水处理厂 COD<sub>cr</sub>、NH<sub>3</sub>-N 出水标准分别为 30mg/L、1.5mg/L，先行项目总量控制指标应为 COD<sub>cr</sub>1.8×10<sup>-3</sup>t/a、NH<sub>3</sub>-N9×10<sup>-5</sup>t/a。本项目外排废水仅为生活污水，COD<sub>cr</sub>、NH<sub>3</sub>-N 无需进行区域削减替代。总量控制指标具体见下表 1-7。

表 1-7 总量控制情况表

单位：t/a

污染物名称	先行项目总量控制指标
化学需氧量	1.8×10 <sup>-3</sup>
氨氮	9×10 <sup>-5</sup>

表二

项目背景及工程建设内容：

浙江甬工工具有限公司位于温岭市温峤镇青屿工业园区，主要采用机加工、打磨工艺从事金属工具的生产。

浙江甬工工具有限公司（原浙江甬工工具厂）成立于2008年7月11日，企业于2023年1月5日更名为浙江甬工工具有限公司（变更登记见附件12）。企业于2020年6月委托浙江瀚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浙江甬工工具厂年产100万片锯片铣刀、80万支硬质合金铣刀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2020年7月13日取得台州市生态环境局温岭分局批复-台环建（温）〔2020〕91号。企业于2025年8月12日申领了排污登记回执，登记编号为91331081677235477W001W。

本项目分阶段实施，先行项目建设部分机加工设备，先行项目目前具备年产10万片锯片铣刀、8万支硬质合金铣刀的生产能力。截止2025年9月，项目主体工程及相应的环保设施已同步建成并正常运行，具备了建设项目竣工环保设施验收监测的条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第682号令《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等相关文件的要求，建设项目必须执行“三同时”制度，相应的环保设施须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运行使用。受浙江甬工工具有限公司委托，浙江绿安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承担了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我公司技术人员于2025年9月对该项目进行了现场勘查，核实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运行及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并编制完成了验收监测方案，于2025年10月7日、10月8日对该企业进行了现场验收监测（雨水监测时间：2025年9月23日），并核对了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运行及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在仔细分析大量有关监测数据的基础上编写了此验收监测报告表。

项目位于温岭市温峤镇青屿工业园区的工业厂房，地理坐标为：东经121° 15' 4.669"，北纬28° 21' 3.042"，项目所在地除北侧为空地外其余方位均为其他企业厂房，附近最近敏感点为厂界东北侧352m处半山村居民点，与环评一致。项目总投资37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8万元，约占总投资的2.16%。企业职工人数为5人，年工作日为300天，实行昼间8h单班制，厂区内不设食堂、宿舍。

验收范围（先行）：浙江甬工工具有限公司年产10万片锯片铣刀、8万支硬质合金铣刀技改项目及其配套环保设施。

企业项目建设情况见表2-1，厂区功能布置详见表2-2，厂界四周及环境保护目标情况详见表2-3，产品方案详见表2-4，主要生产设备详见表2-5，项目产能匹配性分析详见表2-6，调试

期间主要原辅材料消耗及产品产量情况详见表 2-7、表 2-8，项目变更情况见表 2-9。

**表 2-1 企业项目建设情况**

环评审批项目	企业实际建设项目
年产 100 万片锯片铣刀、80 万支硬质合金铣刀技改项目	年产 10 万片锯片铣刀、8 万支硬质合金铣刀技改项目

注：本项目分阶段实施，先行项目产能为环评的 10%。

**表 2-2 厂区功能布置**

名称	环评中功能布局	实际功能布局	
厂房	1F	原材料仓库、下料、粗加工车间、危废仓库、一般固废堆场	空置
	2F	半成品仓库、机加工车间	原材料仓库、下料、粗加工车间、半成品仓库、机加工车间检验、包装车间、成品仓库、危废仓库、一般固废堆场
	3F	半成品仓库、机加工车间	温岭市也力机械有限公司承租
	4F	检验、包装车间、成品仓库	温岭市也力机械有限公司承租
	5F	办公室	空置
食宿楼	1F	食堂	空置
	2F~5F	住宿	空置

注：由于先行项目产能仅为环评的 10%，生产设备较少，各功能区均集中于 2F，先行项目食宿楼已建设但未投入使用，目前处于空置状态，现厂房 3-4F 由温岭市也力机械有限公司承租。

**表 2-3 厂界四周及环境保护目标情况**

方位	距离(m)	名称
东	紧邻	力锋精密工具（浙江）有限公司
南	紧邻	温岭市宏中数控刀具有限公司、台州百事特鞋业有限公司
西	隔路	温岭市圣方工具有限公司
北	紧邻	空地，规划为工业用地
东北	352	半山村居民点

注：本项目厂界四周及环境保护目标分布情况与环评一致。

**表 2-4 项目产品方案一览表**

产品名称	环评中产品方案	实际产品方案
锯片铣刀	100 万片/年	10 万片/年
硬质合金铣刀	80 万只/年	8 万只/年

注：本项目分阶段实施，先行项目产能为环评的 10%。

**表 2-5 本项目主要生产设备**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环评数量	换算先行项	实际数量	与换算先行项目数量对比情
----	------	----	------	-------	------	--------------

				目数量		况
1	线切割	台	40	4	4	一致
2	锯床	台	4	1	1	一致
3	激光切割	台	1	1	0	1台未建设
4	铣床	台	4	1	1	一致
5	万能工具磨	台	5	1	1	一致
6	摩擦焊机	台	8	1	0	焊接工序外协
7	全自动磨齿机	台	10	1	1	一致
8	单边磨床	台	20	2	2	一致
9	外圆磨床	台	5	1	1	一致
10	平面磨床	台	2	1	1	一致
11	数控车床	台	4	1	4	增加3台，与环评数量一致
12	五轴数控工具磨床	台	10	1	1	一致

注：项目分阶段实施，先行项目部分设备暂未建设，将于以后建设并另行验收，现有设备能满足先行项目产能需求。激光切割为下料环节的切割设备，减少1台不会影响先行项目产能。

表 2-6 项目产能匹配性分析

产品名称	环评设计内容		先行项目实际建设内容			
	环评生产规模	主要生产设备		先行项目生产规模	主要生产设备	
锯片铣刀	100万片	名称	数量	10万片	名称	数量
		线切割	40		线切割	4
		铣床	10		铣床	1
硬质合金铣刀	80万支	全自动磨齿机	10	8万支	全自动磨齿机	1
		线切割	40		线切割	4
		铣床	10		铣床	1
		单边磨床	20		单边磨床	2

注：本项目分阶段实施，先行项目生产规模为环评生产规模的10%，焊接工序外协，目前主要生产设备满足先行项目生产需求。

根据企业提供的资料，调试期间（2025年9-10月）的产品产量及原辅材料消耗情况详见表2-7、表2-8及附件3。

表 2-7 调试期间产品产量

产品名称	调试期间（2025年9-10月）产量	折算全年产量	先行项目年产量	生产负荷
锯片铣刀	1.5万片	9万片	10万片	90%
硬质合金铣刀	1.2万支	7.2万支	8万支	90%

表 2-8 调试期间主要原辅材料消耗情况一览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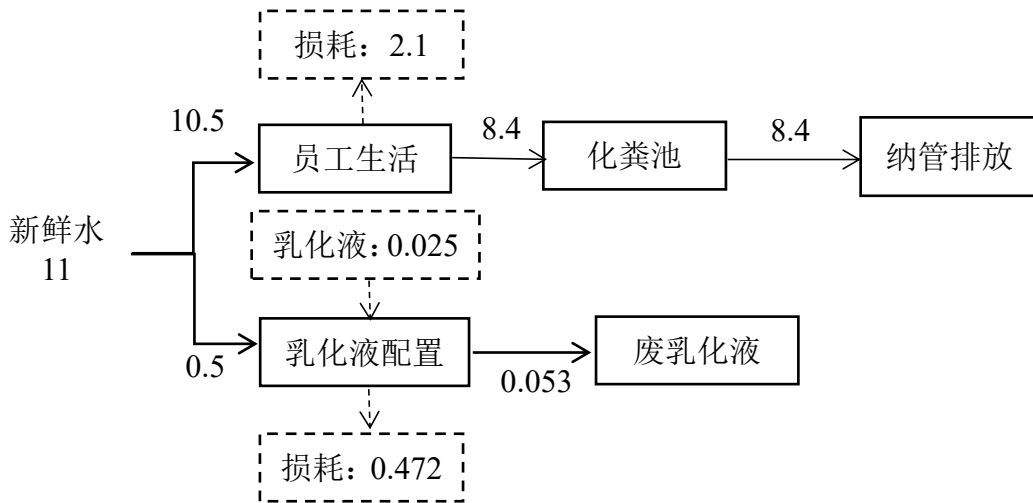
序号	名称	单位	环评预计年消耗量	换算先行年耗量	2025年9-10月消耗量	类推满负荷年消耗量
1	高速钢	t	100	10	1.5	10
2	硬质合金棒材	t	50	5	0.75	5
3	润滑油	t	0.6	0.06	0.009	0.06
4	乳化液	t	1.7	0.17	0.0255	0.17

注：本项目调试期（2025年9-10月）生产负荷为90%，项目原辅料种类与环评一致，原辅材料达产年耗量根据生产负荷类推得出，与换算先行年耗量一致。

水平衡：

(1) 调试期间水平衡

根据企业提供的用水量证明（附件4），调试期间（2025年9-10月）用水量为11t，其中乳化液配置用水量为0.5t，故生活用水量为10.5t，按照环评中0.8的排污系数，当月废水排放量为8.4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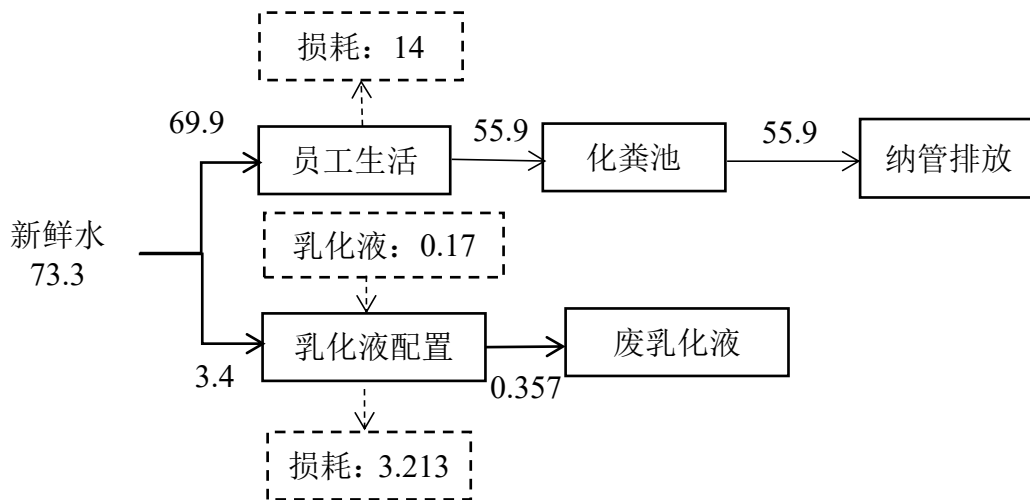


单位：t

图 2-1 项目调试期间水平衡图

(2) 类推全年水平衡

根据企业提供的用水量证明（附件4），调试期间（2025年9-10月）用水量为11t，当月生产负荷为90%，则本项目类推年用水量约为73.3t。其中乳化液配置用水量约为3.4t，故生活用水量约为69.9t/a，按照环评中0.8的排污系数，项目废水排放总量约为55.9t/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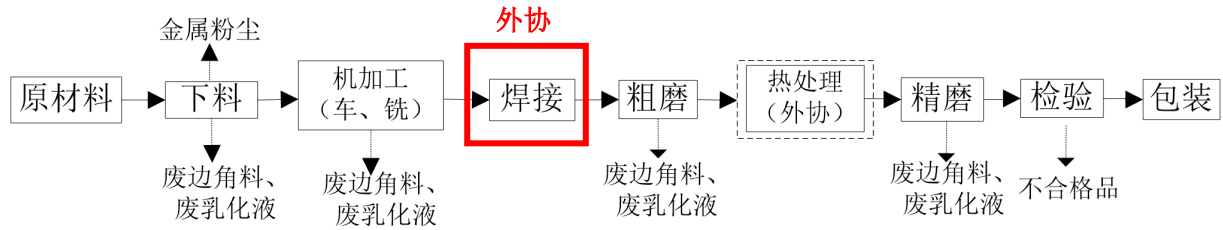


单位：t/a

图 2-2 项目全年水平衡图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本项目的产品为锯片铣刀及硬质合金铣刀。其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如下：



**图 2-3 锯片铣刀及硬质合金铣刀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图**

**工艺流程简述：**

根据产品工艺需求将原材料利用锯床、激光切割机、线切割机进行下料，下料过程中会产生少量金属粉尘。然后通过车床、铣床进行机加工，在此过程会产生废边角料和废乳化液。将产品委托外协工厂进行焊接加工，工件回厂再经过万能工具磨、外圆磨床、平面磨床粗磨后再委托外单位进行热处理，工件回厂后用五轴数控工具磨床、全自动磨齿机等磨床进一步精磨，各工序均产生废乳化液、废边角料及噪声。最后经检验合格后包装入库，检验工序会产生不合格品。

**注：**本次先行验收项目焊接工序外协，其余生产工艺与环评一致。

项目变动情况：

本项目建设性质、建设地址均与环评一致，生产工艺、建设规模及污染防治措施较环评有所变动。具体见表 2-9。

表 2-9 项目变动情况汇总表

	《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文件	环评要求	实际情况	备注	是否属于重大变动
性质	1.建设项目开发、使用功能发生变化的。	新建	新建	1.项目建设性质与环评一致	否
规模	2.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 30% 及以上的。 3.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4.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细颗粒物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可吸入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臭氧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其他大气水污染物因子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超标污染因子）；位于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年产 100 万片锯片铣刀、80 万支硬质合金铣刀	年产 10 万片锯片铣刀、8 万支硬质合金铣刀	2.本项目分阶段实施，先行项目产能为环评的 10%。 3.不涉及 4.不涉及	否

续表 2-9 项目变动情况汇总表

	《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文件	环评要求	实际情况	备注	是否属于重大变动
地点	5.重新选址；在原厂址附近调整（包括总平面布置变化）导致环境防护距离范围变化且新增敏感点的。	建设地址为温岭市温峤镇青屿工业园区	建设地址为温岭市温峤镇青屿工业园区	5.项目建设地址及厂区功能布置与环评一致。现厂房3-4F由温岭市也力机械有限公司承租。	否
		厂区功能布置详见表2-3、附图3	厂区功能布置详见表2-3、附图3		
生产工艺	6.新增产品品种或生产工艺（含主要生产装置、设备及配套设施）、主要原辅材料、燃料变化，导致以下情形之一： （1）新增排放污染物种类的（毒性、挥发性降低的除外）； （2）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3）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4）其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10%及以上的。	工艺流程：机加工、打磨等。（详见图2-3）	工艺流程：机加工、打磨等。（详见图2-3）	6. 本验收项目焊接工序外协，其余生产工艺与环评一致。本项目分阶段实施，先行项目部分设备暂未建设，将于以后建设并另行验收，现有设备能满足先行项目产能需求。	否
		生产设备：40台线切割、10台铣床、1台摩擦焊机、10台全自动磨齿机等（详见表2-5）	生产设备：4台线切割、1台铣床、1台全自动磨齿机等（详见表2-5）		
	7.物料运输、装卸、贮存方式变化，导致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10%及以上的。	未涉及	/	/	/

续表 2-9 项目变动情况汇总表

	《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文件	环评要求	实际情况	备注	是否属于重大变动
污染防治措施	8.废气、废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第6条中所列情形之一（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污染防治措施强化或改进的除外）或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10%及以上的。	<b>废水：</b>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进入埋式有动力生化处理装置处理，再经消毒后综合利用用于厂区内绿化及冲厕等用水。 远期待区域内污水管网及收集系统、配套污水处理厂建设完善后，生活污水经预处理达纳管标准后接入市政污水管网，送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纳入青屿工业园区污水管网再由温岭市坞根污水处理厂统一处理后外排。	8.本项目生活污水现已纳管至温岭市坞根污水处理厂后统一处理后外排，符合环评要求。先行项目食宿楼已建设，目前空置，无食堂油烟产生。其他废气污染防治措施与环评一致。	否
		<b>废气：</b> <b>食堂油烟：</b> 油烟净化器处理达标后通过15m以上管道引至屋顶有组织排放。 <b>下料粉尘：</b> 加强车间通排风并及时清扫。	<b>下料粉尘：</b> 已加强车间通排风并及时清扫。		
	9.新增废水直接排放口；废水由间接排放改为直接排放；废水直接排放口位置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b>废水排放口：</b> 生活污水经厂区废水处理装置处理后回用，无废水排放口。	新增1个废水间接排放口。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纳入青屿工业园区污水管网再由温岭市坞根污水处理厂统一处理后外排。	9.本项目生活污水现已纳管至温岭市坞根污水处理厂后统一处理后外排，符合环评要求。	否

续表 2-9 项目变动情况汇总表

	《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文件	环评要求	实际情况	备注	是否属于重大变动
污染防治措施	10.新增废气主要排放口（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的除外）；主要排放口排气筒高度降低10%及以上的。	废气排放口：无废气排放口。	无废气排放口。	10.本项目废气排放方式与环评一致。	否
	11.噪声、土壤或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p><b>噪声：</b>在设备选型的时候尽量选取先进低噪声设备，并且合理布置生产设备；各设备底部设置减震垫减震；定期对设备进行润滑，避免因设备不正常运转产生高噪现象；运行期间关闭车间门窗；在噪声值较高的设备周围安装隔音屏障；在厂区四周多种灌木形成绿化带，可起到一定的吸声降噪作用。</p> <p><b>土壤及地下水：</b>本项目固废有固定的专门存放场地，分类贮存、规范包装，严格执行各类标准。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进入地埋式有动力生化处理装置处理，再经消毒后综合利用于厂区内绿化及冲厕等用水，对环境影响很小。本项目设置有完善的废水、雨水收集系统，生产车间、废水收集管道均采取严格的防渗措施，在落实好厂区防渗工作的前提下，项目生产过程中对厂区及其周围土壤影响较小。</p>	<p>企业已选用低噪声设备，并且合理布置生产设备；各设备底部已设置减震垫减震；定期对设备进行润滑；生产期间关闭车间门窗；已在噪声值较高的设备周围安装隔音屏障；已在厂区设置绿化带。</p> <p>本项目固废有固定的专门存放场地，分类贮存、规范包装，严格执行相关标准。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纳入青屿工业园区污水管网再由温岭市坞根污水处理厂统一处理后外排。本项目设置有完善的生活污水、雨水收集系统，生产车间、废水收集管道均采取严格的防渗措施。</p>	11.项目噪声、土壤及地下水防治措施符合环评要求。	否

续表 2-9 项目变动情况汇总表

	《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文件	环评要求	实际情况	备注	是否属于重大变动
污染防治措施	12.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由委托外单位利用处置改为自行利用处置的（自行利用处置设施单独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的除外）；固体废物自行处置方式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b>固废：</b> 废边角料、不合格品属于一般工业固废，出售相关企业综合利用。 废乳化液、废润滑油、废包装桶属于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单位统一安全处置。 生活污水污泥、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废包装袋属于一般工业固废，出售相关企业综合利用。 废乳化液、废润滑油、废包装桶属于危险废物，收集后暂存于危废仓库定期委托台州泓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统一转运。 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12.由于本项目生活污水现已纳管，实际无生活污水污泥产生。项目其余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与环评一致。	否
	13.事故废水暂存能力或拦截设施变化，导致环境风险防范能力弱化或降低的。	企业必须制定具有针对性的风险管理制度并严格贯彻于日常运营过程中，可有效降低各种事故的发生概率。同时需制定环境风险事故应急措施，配备足够的应急物资和人员，使事故发生时能及时有效的得到控制，缩短事故发生的持续时间，从而降低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企业已制定具有针对性的风险管理制度并严格贯彻于日常运营过程中。同时已制定环境风险事故应急措施，并配备足够的应急物资和人员。	13.项目环境风险防范措施符合环评要求。	否

综上所述：对照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以上调整不涉及重大变动。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1) 废水

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为生活污水。具体废水排放及防治措施见表 3-1。废水处理流程见图 3-1，雨水排放走向见图 3-2。

表 3-1 废水排放及防治措施

污染源	环评预计废水量 (t/a)	主要污染物	处理设施		备注
			环评要求	实际建设	
生活污水	1800	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等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进入地埋式有动力生化处理装置处理，再经消毒后综合利用于厂区内绿化及冲厕等用水。远期待区域内污水管网及收集系统、配套污水处理厂建设完善后，生活污水经预处理达纳管标准后接入市政污水管网，送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	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进水标准再纳入温岭市坞根污水处理厂。	符合环评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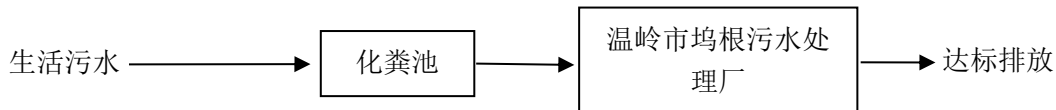


图 3-1 废水处理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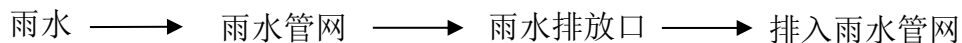


图 3-2 雨水排放走向图

(2) 废气

本项目主要废气为下料粉尘，具体废气排放防治措施见表 3-2。

表 3-2 废气排放及防治措施

污染源	污染物名称	处理设施		备注
		环评/初步设计要求	实际建设	
下料粉尘	颗粒物	加强通风换气。	加强通风换气。	与环评一致

食堂油烟	油烟	油烟净化器处理达标后通过15m以上管道引至屋顶有组织排放	无油烟废气	先行项目食宿楼已建设，目前空置，无油烟废气产生
------	----	------------------------------	-------	-------------------------

(3) 噪声

项目产生的噪声主要为各类生产设备运行产生的机械噪声，主要噪声源及防治措施见表 3-2。

表 3-2 主要噪声源及防治措施

序号	设备/噪声源	环评建议治理措施	实际治理措施	备注
1	线切割	在设备选型的时候尽量选取先进低噪声设备，并且合理布置生产设备；各设备底部设置减震垫减震；定期对设备进行润滑，避免因设备不正常运转产生高噪现象；运行期间关闭车间门窗；在噪声值较高的设备周围安装隔音屏障；在厂区四周多种灌木形成绿化带，可起到一定的吸声降噪作用。	企业已选用低噪声设备，并且合理布置生产设备；各设备底部已设置减震垫减震；定期对设备进行润滑；生产期间关闭车间门窗；已在噪声值较高的设备周围安装隔音屏障；已在厂区设置绿化带。	与环评一致
2	锯床			
3	铣床			
4	万能工具磨			
5	全自动磨齿机			
6	单边磨床			
7	外圆磨床			
8	平面磨床			
9	数控车床			
10	五轴数控工具磨床			

(4) 固废

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为废边角料、不合格品、废乳化液、废润滑油、废包装桶和生活垃圾。具体固体废物的产生和处置见下表 3-3。

表 3-3 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一览表

序号	固废名称	产生工序	固废类别	固废类别及代码	主要成分	环评建议处置方式	实际处置方式
1	废边角料	下料、机加工	一般固废	900-001-S17	金属类	收集出售给物资部门回收利用	收集出售给物资部门回收利用
2	不合格品	检验		900-001-S17	金属类		
3	废乳化液	下料、机加工	危险废物	HW09 900-007-09	乳化液	委托有资质单位安全处置	企业已与台州泓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签订危废处置合同，危险废物委托其转运
4	废润滑油	设备维护		HW08 900-217-08	润滑油		
5	废包装桶	原料包装		HW49 900-041-49	金属、塑料		
6	废油泥	机加工		HW08 900-200-08	乳化液、金属屑	/	

6	生活污水 污泥	污水处理	生活垃圾	900-003-S62	污泥	生活垃圾集中后由环 卫部门统一清运	生活污水现已纳管， 无污泥产生
7	生活垃圾	日常生活		900-003-S62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集中后由 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注：本次验收项目生活污水已纳入市政管网，实际无生活污水污泥产生。此外，企业实际生产时机加工工序会产生废油泥，废油泥属于危险废物，危废代码为900-200-08，该危废环评中未分析，本次验收时加以明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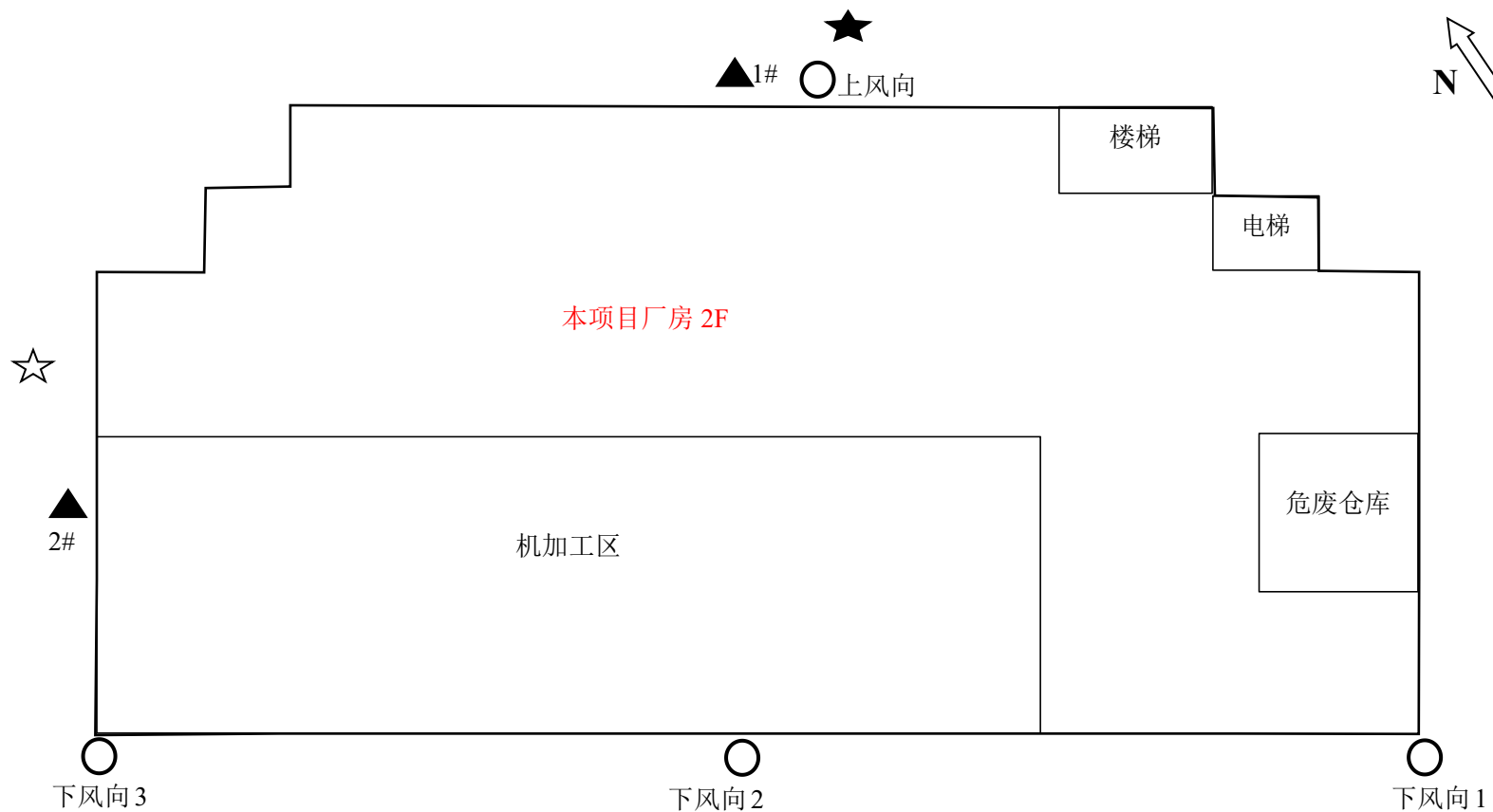
企业已按规定建设了固废堆场和垃圾箱，分类收集各类固废。企业建设1间危险固废堆场、1处一般固废堆场，危废堆场总占地面积约为5m<sup>2</sup>，一般固废堆场总占地面积约为5m<sup>2</sup>，危废堆场地面及墙裙已刷环氧漆，做好了防雨淋、防渗漏等相关工作；并贴有危废标识牌和周知卡。

表 3-4 固废贮存设施情况表

序号	固废贮存设施名称	环评建议贮存面积 (m <sup>2</sup> )	贮存面积 (m <sup>2</sup> )	贮存能力 (t)	位置	备注
1	一般固废仓库	/	5	5	厂房2F 东侧	存放废边角料、不合格品
2	危废仓库	5	5	3	厂房2F 东南侧	存放废乳化液、废润滑油、废包装桶

注：危险废物贮存周期为半年，一般固废及危险废物堆场贮存能力均能符合本公司实际贮存需求。

(5) 项目采样布点图



注：○为厂界无组织废气监测点位，★为废水监测位，☆为雨水监测点位，▲为厂界噪声监测点位（厂界废气采样点位：厂界上风向1个，下风向3个）。

图 3-3 项目采样布点图

##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

### 9.1 项目概况

浙江甬工工具厂位于温岭市温峤镇青屿工业园区，于 2020 年 5 月在温岭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完成备案(项目代码：2020-331081-33-03-137703 )。

项目名称：年产 100 万片锯片铣刀、80 万支硬质合金铣刀技改项目

建设性质：新建

项目投资：3016 万元

项目工作制度及劳动定员：劳动定员 50 人，采用 8 小时工作制，年工作日按 300 天计。本项目设有食堂及员工宿舍。

### 9.2 现状评价结论

#### (1) 空气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监测结果，本项目所在地大气基本污染物年评价指标中的年均浓度和相应百分位数日平均或 8h 平均质量浓度能够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项目所在地的大气环境质量良好，能够满足二类功能区的要求。

#### (2) 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附近地表水为江夏大河，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III 类标准。经温峤断面的地表水水质自动监测数据分析，项目所在区域温峤断面水质指标中 pH 能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I 类标准，DO 能达到 II 类标准，COD<sub>Mn</sub>、NH<sub>3</sub>-N、TP 能达到 III 类标准，总体来说该断面现状水质能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III 类水质标准的要求，区域水环境质量现状较好。

#### (3) 声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所在地声环境质量均可以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3 类标准要求(昼间 65dB(A))。

### 9.3 营运期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 (1) 大气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本项目营运期废气主要为油烟废气和金属粉尘。食堂油烟废气经静电油烟净化器处理达标后高空排放，同时要求企业在生产时加强车间通排风和清扫，则对项目所在地周边的大气环境现状

质量基本无影响。

### **(2)水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根据工程分析可知，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仅为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进入地埋式有动力生化处理装置处理并消毒，最后综合利用于厂区内绿化及冲厕等用水，不外排，故项目对周围地表水环境影响很小。

### **(3)噪声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项目噪声主要产生于各种机械设备运行过程。根据类比调查，项目设备正常运行时，设备声源为70-85dB。经采取本环评提出的噪声防治措施后，厂界噪声贡献值不超过《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项目噪声对环境的影响较小。

### **(4) 固体废弃不合格品物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本项目固废主要为废边角料、不合格品、废乳化液、废润滑油、生活污水污泥、废包装桶和职工生活垃圾。只要建设单位严格落实本评价提出的各项固废处置措施，分类管理，做好收集和分类堆放工作，并及时处置、落实综合利用，则企业产生的固体废弃物均可能做到妥善处置，不会对建设地周围的环境带来“二次污染”。

### **(5)风险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本项目涉及有毒有害物质的贮存及使用，具有潜在危险性。有毒有害物质等泄漏后产生的扩散污染，只要应急处置事故源及时，则对周边环境及敏感目标影响不大，其事故发生的风险概率很小，其环境风险在可接受范围内。

虽然本项目环境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但企业应严格杜绝此类事故的发生。万一事故发生，应即刻停止生产，并进行检修和事故应急处置；同时企业应加强环保管理，配备专人对各类污染治理设施及风险应急器材设施的日常维护保养进行监督监管。

## **9.4 审批原则符合性分析**

### **9.4.1 建设项目环评审批原则符合性分析**

#### **1、环境功能区规划符合性分析**

根据《温岭市环境功能区规划》，项目所在地属于“温岭西部粮食及优势农作物安全保障区（1081-III-1-1）”。本项目主要从事锯片铣刀及硬质合金铣刀加工制造，属于在工业集聚点内新建二类工业项目。项目产生少量油烟废气和金属粉尘，经相应措施处理，可达标排放。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经设施处理后，回用于厂内绿化和冲厕，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符合管控措施要求。对照负面清单，不属于负面清单内容，故符合《温岭市环境功能区规划》要求。

## 2、污染物达标排放原则符合性分析

在落实本环评报告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后，项目产生的“三废”污染物均能做到达标排放。

## 3、总量控制原则符合性分析

根据国务院“十三五”期间污染物总量控制要求及《浙江省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总量准入审核办法(试行)》(浙环发[2012]10 号)，《重点区域大气污染防治“十三五”规划》和《浙江省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整治方案》要求，建议本项目纳入总量控制的污染物为 COD<sub>Cr</sub>、氨氮。

污染物最终达标外排量作为项目总量控制建议值。根据工程分析，项目生活污水经处理后用于厂区内绿化及冲厕等用水，不排放到外环境，因此无需总量控制。

## 4、维持环境质量原则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污染物简单，采取综合防治措施后，污染物排放对环境的影响较小，周边环境具有一定的环境容量，不会造成区域环境质量等级的下降，符合维持环境质量原则，建设项目符合所在地环境功能区划确定的环境质量要求。

### 9.4.2 建设项目环评审批要求符合性分析

#### 1、建设项目符合主体功能区规划、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城乡规划的要求

项目实施地位于温岭市温峤镇青屿村，根据《浙江省主体功能区划规》属于省级生态经济地区。项目主要从事铣刀生产，主要工艺为机加工，属于二类工业项目，项目实施符合浙江省主体功能区规划要求。

项目实施地位于温岭市温峤镇青屿村，根据《温岭市温峤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06-2020 年），项目所在地为工业集聚地，且为二类新建项目，项目主要从事铣刀的生产，主要工艺为机加工。项目实施符合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城乡规划等要求。

#### 2、产业政策符合性分析

本建设项目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国家发改委 2019 年第 29 号令、《浙江省淘汰落后生产能力指导目录(浙淘汰办[2012]20 号，2012 年本)》中的限制类和淘汰类项目，同时对照《部分工业行业淘汰落后生产工艺装备和产品指导目录(2010 年本)》(工产业[2010]第 122 号)，本项目不属于“淘汰落后生产工艺装备和产品”。符合国家及地方相关产业政策。

#### 3、清洁生产要求的符合性分析

项目采用的生产设备及工艺符合当今主流，在采取有效的污染治理措施后，污染物可做到达标排放，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厂区总平面布置较为合理。项目建设符合国家和地方有关环境法

律、法规和规章的要求，污染物排放达到国家和地方排放标准、总量控制和排污许可证管理要求，能达到清洁生产水平。因此，能够符合清洁生产要求。

#### 4、“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三线一单”符合性见表 9-1。

表 9-1 “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

内容	符合性分析
生态保护红线	本项目位于温岭市温峤镇青屿工业园区，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本项目不在当地饮用水源、风景区、自然保护区等生态保护区内，不涉及温岭市环境功能区划等相关文件划定的生态保护红线，满足生态保护红线要求
资源利用上线	本项目运营过程中消耗一定量的电、水资源等，通过内部管理、节能器材的选用、废物回收利用、污染治理等多方面防治措施相结合，以“节能、降耗、减污”为目标，有效地控制能耗和污染。项目的水、电等资源利用不会突破区域的资源利用上线。
环境质量底线	项目拟建地所在区域的环境质量底线为：水环境质量目标为《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标准；环境空气质量目标为《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声环境质量目标为《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类。 项目拟建地所在区域地表水经温峤断面的地表水水质自动监测数据分析，总体来说该断面现状水质能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水质标准的要求，区域水环境质量现状较好；环境空气能满足二类功能区要求，属于环境空气质量达标区；项目厂界昼间噪声监测值均能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3类标准限值要求，项目周边声环境质量良好。采取本环评提出的相关防治措施后，企业排放的污染物不会对周边环境造成明显影响，不会突破区域环境质量底线。
负面清单	本项目位于温岭西部粮食及优势农作物安全保障区（1081-III-1-1），属“金属制品加工制造”，对比负面清单，属于二类工业项目，不在负面清单内，项目建设符合该区域环境功能区划的要求。

综上，本项目建设符合环保审批的原则要求。

### 9.5 主要建议

1、企业应认真落实各项环保措施，企业应在环保投资经费上予以保证，以确保投产后各污

染物的排放达到国家和地方环保相关规定要求。

2、项目投产后企业需加强管理，建立健全生产管理制度。加强员工职业培训，使员工正确认识污染物排放对人身和环境的危害。

3、加强环保设施的日常管理、维护、保养，保证环保设施正常运转，以达到预期的处理效果。

4、项目建设竣工后企业需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编制验收报告并依法公开。

## 9.6 环评总结论

综上所述，浙江甬工工具厂年产100万片锯片铣刀、80万支硬质合金铣刀技改项目符合所在地位于温岭市温峤镇青屿工业园区，项目建设符合环境功能区规划要求、主体功能区规划要求、土地利用总体规划要求、城乡规划要求、产业政策要求；排放的污染物符合国家、省规定的污染物排放标准和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项目实施后项目所在区域的环境质量能够满足建设项目所在地环境功能区划确定的环境质量要求；项目的环境事故风险可控。因此，该项目在严格遵守“三同时”等环保制度、认真落实本报告所提出的环保对策措施和加强环境管理的前提下，可将其对环境的不利影响降低到最小程度或允许限度。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论证，该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2）台州市生态环境局温岭分局-台环建（温）（2020）91号--《台州市生态环境局关于浙江甬工工具厂年产100万片锯片铣刀、80万支硬质合金铣刀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2020年7月13日）详见附件1。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 一、验收监测分析方法

表 5-1 监测分析方法一览表

类型	监测项目	分析方法	方法依据	方法检出限值
废气	总悬浮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重量法	HJ 1263-2022	7 $\mu\text{g}/\text{m}^3$
废水	pH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4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505-2009	0.5 mg/L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4mg/L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0.025mg/L
	总氮	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	HJ 636-2012	0.05mg/L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 11893-1989	0.01mg/L
	石油类（污水）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8	0.06mg/L
	石油类（雨水）	水质 石油类的测定 紫外分光光度法（试行）	HJ 970-2018	0.01mg/L
	水温	水质 水温的测定 温度计或颠倒温度计测定法（温度计法）	GB/T 13195-1991	/
噪声	连续等效声级 （厂界）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测量方法	GB 12348-2008	/

## 二、监测仪器

具体监测仪器名称、型号、编号详见表 5-2。

表 5-2 监测仪器一览表

序号	项目	使用仪器名称、型号及编号	仪器检定/校准日期及其有效期限
废气			
1	总悬浮颗粒物	智能综合大气采样器 崂应 2030 型	校准：2025 年 6 月 19 日，有效期至 2026 年 6 月 18 日
		恒温恒湿称重系统 LB-350N	校准：2025 年 6 月 19 日，有效期至 2026 年 6 月 18 日
废水			
1	pH	pH 计 SX-620	校准：2025 年 5 月 7 日，有效期至 2026 年 5 月 6 日
2	化学需氧量	滴定管	校准：2023 年 6 月 27 日，

			有效期至2026年6月26日
3	五日生化需氧量	生化培养箱	校准：2025年6月19日，有效期至2026年6月18日
4	氨氮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8000	校准：2025年6月19日，有效期至2026年6月18日
5	总磷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8000	校准：2025年6月19日，有效期至2026年6月18日
6	悬浮物	电热恒温鼓风干燥箱 DHG-9053A	校准：2025年6月19日，有效期至2026年6月18日
		电子天平 BSA224S	校准：2025年6月19日，有效期至2026年6月18日
7	石油类（污水）	红外分光测油仪 JLBG-126	校准：2025年6月19日，有效期至2026年6月18日
	石油类（雨水）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8000	校准：2025年6月19日，有效期至2026年6月18日
8	总氮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8000	校准：2025年6月19日，有效期至2026年6月18日
噪声			
1	连续等效声级	多功能声级计 AWA6228	校准：2025年7月7日，有效期至2026年7月6日
		声校准器 AWA6221A	校准：2025年6月19日，有效期至2026年6月18日

### 三、人员能力

我单位人员均为持证上岗，具体内容详见表 5-3。

**表 5-3 岗位人员证书编号**

序号	姓名	证书号	证书签发时间	序号	姓名	证书号	证书签发时间
1	赵正路	07-2023	2023.8.1	17	马行晨	19-2023	2023.8.1
2	泮晨航	08-2023	2023.8.1	18	张明永	20-2023	2023.8.1
3	梁巧	34-2023	2023.11.16	19	丁妮婕	21-2023	2023.8.1
4	梅慧娟	10-2023	2023.8.1	20	徐晓红	22-2023	2023.8.1
5	王瑾	11-2023	2023.8.1	21	潘凤春	23-2023	2023.8.1
6	徐千	12-2023	2023.8.1	22	徐燕斐	24-2023	2023.8.1
7	谢妮辉	01-2023	2023.7.24	23	潘琳叶	25-2023	2023.8.1
8	傅静娴	13-2023	2023.8.1	24	潘云花	26-2023	2023.8.1
9	黄秋霞	35-2023	2023.11.16	25	邵广南	33-2023	2023.12.1
10	丁琦琦	15-2023	2023.8.1	26	项建峰	29-2023	2023.9.26
11	罗陈鑫	16-2023	2023.8.1	27	吴巧燕	04-2023	2023.9.29

12	林日进	17-2023	2023.8.1	28	陈羽仪	05-2023	2023.9.29
13	金雪珍	18-2023	2023.8.1	29	鲍海涛	28-2023	2023.9.26
14	余顺箭	30-2023	2023.9.26	30	余潘剑	03-2023	2023.7.20
15	王一安	06-2023	2023.9.29				
16	徐先洋	32-2023	2023.11.1				

#### 四、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 （一）现场采样、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 1.水质现场采样、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废水采样根据《污水监测技术规范》HJ91.1-2019、《浙江省环境监测质量保证技术规定》（第三版试行），及项目相关的检测方法要求采集。

##### 1.1 水质 pH 值现场测定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水质 pH 尽量现场检测，样品测定前对仪器进行校准。每 20 个样品或每批次（≤20 个样品/批）至少分析 1 个平行样，测定结果要符合标准要求。

每 20 个样品或每批次（≤20 个样品/批）至少分析 1 个有证标准样品或标准物质，测定结果要在标准值范围内，否则就重新校准，重新测定该批样品。

##### 1.2 全程序空白样品

全程序空白样品是用实验用水代替实际样品，置于样品容器中并按照与实际样品一致的程序包括采样现场、暴露于现场环境、装入采样瓶中、保存、运输以及所有的分析步骤进行测定。每批水样，选择部分项目按分析该方法中的要求采集全程序空白样，空白测定值应满足分析方法中的要求，一般应低于方法检出限。

##### 1.3 现场平行样

按分析方法中的要求采集现场平行样品，等体积轮流分装 2 份，并分别加入保存剂。当分析方法中未明确，凡能做平行双样（除现场监测项目、悬浮物、石油类、动植物油类、微生物等）的项目均采集现场平行样，每批次采集不少于 10% 的现场平行样品，样品数量不足 10 个的至少做 1 份样品的现场平行样品。当现场平行样品测定结果差异较大时，对水样进行复核，检查采样和分析过程对结果的影响。

##### 1.4 样品的保存

水样采集完成后，根据各项项目的要求加入相应的保存剂，并立即置于放有蓝冰的保温箱内（约 4℃ 以下）避光保存。

2.气体现场采样、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环境空气和废气采样根据《环境空气质量手工监测技术规范》HJ194-2017（含2018年第1号修改单）、《固定污染源监测技术规范》HJ397-2007、《浙江省环境监测质量保证技术规定》（第三版试行），及项目相关的检测方法要求采集。

2.1 采样器具有资质合格的计量检定单位出具的有效校准证书并在有效期内。

2.2 每次采样前、后用经检定合格的标准气体流量计校验采样系统的流量，流量误差小于5%。

2.3 吸收管、采样器及管路连接先经系统密闭性试验，确保在不漏气的前提下进行采样系统的流量校准。

2.4 采样器流量校准对仪器流量计、吸收管（含吸收液）及管路连接系统进行“负载”检定，而每台采样器与对应的一组采样管做到配套校准、配套使用。

2.5 为避免在低温季节流量计内出现水凝结，采样管与流量计之间干燥管中的干燥剂保持有效。

2.6 采样过程保证电压稳定，采样器流量计的“浮子”保持基本稳定，不跳动，必要时配备了稳压电源。

2.7 用气袋的方法采集样品时在准备工作时要完全按规范处理，经检验满足要求。

2.8 全程序空白样品数量、检测结果等应按照项目检测方法标准规定执行，如标准中无规定，每天每个项目至少采集1个空白样品，测定结果应小于方法的检出限。

2.9 现场采样体积按标准要求换算为标准状况下的采样体积、实际体积或参比体积，在计算物质含量时，按相关结果计算公式进行换算。

2.10 现场采样记录：按要求填写现场采样记录表，应包括采样时的现场情况、天气情况、采样日期、采样时间、地点、样品名称、数量、布点方式、大气压力、气温、相对湿度、空气流速以及采样者对采样过程控制情况进行详细记录并签字，复核人员对相关信息进行复核，并随样品一同报实验室交接。

3.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本次项目噪声测试采用AWA6228型号多功能声级计，校准采用AWA6221A声校准器，每次噪声测量前、后在测量现场进行声学校准，测前校准值和测后校验值偏差不大于0.5dB，否则测试结果无效。噪声仪器校验结果如下：

表 5-4 噪声仪器校验结果

监测时间	校准器声级值	检测前校准值	检测后校验值	误差要求	结果评价
------	--------	--------	--------	------	------

2025年10月7日	94.0dB	93.8dB	93.8dB	±0.5dB	符合要求
2025年10月8日	94.0dB	93.8dB	93.8dB	±0.5dB	符合要求

## （二）实验室分析质量保证与控制

根据《污水监测技术规范》HJ91.1-2019、《浙江省环境监测质量保证技术规定》（第三版试行）、及相应的检测标准的要求检测。

### 1.试剂及实验室用水要求

按照检测要求选择相应等级的化学试剂，实验室用水按照《分析实验室用水规格和试验方法》GB/T 6682-2008，检测氨氮项目时特别要注意无氨水的制备过程，及无氨水质量检查。

### 2.校准曲线相关要求

2.1 每次分析样品的同时，同步制作校准曲线，校准曲线至少使用5个浓度梯度的标准溶液（除空白外）。对曲线的斜率较为稳定的分析方法，至少在分析样品的同时，测定曲线上1~2个点，其测定结果与原校准曲线的相同浓度点进行比较，分光光度法相对偏差绝对值小于5%，色谱小于20%，原曲线可以使用。否则重新制作校准曲线。（分析方法中有规定的，则按方法规定执行）

2.2 校准曲线回归方程的相关系数  $r$  值应  $\geq 0.999$ （除方法有规定外）、截距和斜率符合方法中规定的要求。

### 3.全程序空白与实验室空白

为了消除试剂和器皿中所含的待测组分和操作过程的沾污，以实验用水（试剂）代替样品进行实验室空白试验（试剂空白），然后从试样的测定结果中扣除空白值来校正。实验室空白值低于该检测项目的最低检出限。实验室空白和全程序空白两种结果之间无明显差异，若全程序空白显著高于实验室空白，表明采样过程中可能有意外沾污，立即查清原因，并判断本次采样是否有效以及分析数据能否接受，依此决定是否需要重新采样。

### 4.精密度控制

每批样品除色度、臭、悬浮物、油等项目外随机抽取10%的实验室平行样，平行双样的偏差在《浙江省环境监测质量保证技术规定》附表2所规定的允许偏差内。

### 5.正确度控制

5.1 实验室内部自行组织对每批样品设置1-2个质控样，确保测定结果准确度合格率达到100%。

5.2 加标回收率试验：除悬浮物、容量分析项目外的项目，没有质控样的则每批样品随机抽

取 2-3 个样品做加标回收测试。加标量一般以相当于待测组分浓度的 0.5-2 倍为宜，不超过样品含量的 3 倍，加标后总浓度不超过方法上限的浓度值。加标后的体积无显著变化，否则在计算回收率时考虑这一因素。待测组分回收率应在《浙江省环境监测质量保证技术规定》附表 2 所规定的范围内。

(三) 部分分析项目质控结果与评价

表 5-5 水分析项目实验室平行样、质控样结果一览表

水实验室平行双样结果与评价（精密度）									
序号	分析项目	样品总数	实验室平行样个数	实验室平行样 (%)	样品测定值 (mg/L)	平行样结果 (mg/L)	平行样相对偏差 (%)	要求 (%)	结果评价
1	氨氮	10	2	20.0	14.5	13.9	4.3	≤10	符合要求
					13.3				
					0.951	0.962	1.1	≤15	
					0.973				
2	化学需氧量	10	2	20.0	229	246	6.9	≤10	符合要求
					263				
					28	29	3.4	≤10	
					30				
3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sub>5</sub> )	8	2	25.0	95.3	92.8	2.7	≤20	符合要求
					90.3				
					70.2	72.7	3.4	≤20	
					75.2				
4	总磷	8	2	25.0	1.16	1.14	1.8	≤5	符合要求
					1.12				
					1.50	1.48	1.4	≤5	
					1.46				
5	总氮	8	1	12.5	17.1	17.4	1.7	≤5	符合要求
					17.7				
水现场空白样品检测结果									
分析项目				样品编号			检测结果		
化学需氧量				水 251007010100			<4mg/L		
				水 251008010100			<4mg/L		
				水 250923290100			<4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 251007010100			<0.5mg/L		

				水 251008010100		<0.5mg/L	
氨氮				水 251007010100		<0.025mg/L	
				水 251008010100		<0.025mg/L	
				水 250923290100		<0.025mg/L	
				水 251007010100		<0.05mg/L	
总氮				水 251008010100		<0.05mg/L	
				水 251007010100		<0.01mg/L	
总磷				水 251008010100		<0.01mg/L	
				水 251007010100		<4mg/L	
SS				水 251008010100		<4mg/L	
				水 250923290100		<4mg/L	
				水 251007010100		<0.06mg/L	
石油类				水 251008010100		<0.06mg/L	
				水 250923290100		<0.01mg/L	
				水 251007010100		<0.06mg/L	
质控样结果与评价（正确度）							
序号	分析项目	样品总数	质控样个数	质控样标准值（mg/L）	质控样定值范围（mg/L）	测定结果（mg/L）	结果评价
1	氨氮	10	2	2.23	2.09~2.37	2.26	符合要求
						2.30	符合要求
2	化学需氧量	10	2	131	125~137	132	符合要求
				52.1	48.6~55.6	49.0	符合要求
3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 <sub>5</sub> ）	8	2	102	93~111	100	符合要求
						94.2	符合要求
4	总磷	8	2	17.6	16.2~19.0	17.1	符合要求
						17.3	符合要求
废水加标回收率结果与评价							
序号	加标类型	加标物名称	加标量（μg）	测定结果（μg）	回收率（%）	质控要求（%）	结果评价
1	空白加标	石油类	500	440	88	78~103	符合要求
	空白加标	石油类	100	98	98	95~105	符合要求
2	基体加标	总氮	160	157	98.1	90~110	符合要求

由上表可知，上述分析项目平行双样结果（精密度）和质控样结果（正确度）均符合要求。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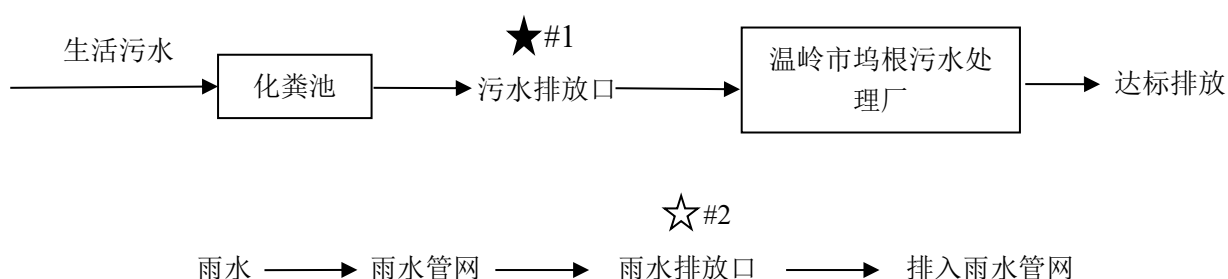
通过对各类污染物排放及各类污染治理设施处理效率的监测，来说明环境保护设施调试运行效果，具体监测内容如下：

**(1) 废水及雨水监测布点**

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本次验收对生活污水排放口进行布点监测，另为检验企业雨污分流情况，对项目雨水排放口进行了布点监测。具体废水及雨水监测点位、项目和频次见表 6-1。

**表 6-1 废水及雨水监测点位、项目和频次**

污染源名称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生活污水	污水排放口（#1）	pH、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悬浮物、石油类、五日生化需氧量、总氮	监测 2 天，每天 4 次
雨水	雨水排放口（#2）	pH、化学需氧量、氨氮、悬浮物、石油类	监测 1 天，每天 2 次

**图 6-1 废水处理流程及采样布点****(2) 废气监测布点**

本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下料粉尘。项目所在地北侧为空地，其余方位均为企业厂房。具体监测点位、项目和频次详见表 6-2。

**表 6-2 废气监测点位、项目和频次**

污染源名称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厂界无组织废气	厂界上风向（1 个点）、下风向（3 个点）	总悬浮颗粒物	监测 2 天，每天 3 次

**(3) 噪声监测布点**

项目位于温岭市温峤镇青屿工业园区，项目所在地北侧为空地，其余方位均为企业厂房，附近无敏感点。根据周边情况，本次验收监测在项目厂界东北、西北各布设1个噪声监测点，监测两天，每天昼间监测1次。

具体监测点位、项目和频次见表 6-3。

**表 6-3 厂界噪声监测点位、项目和频次**

项目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厂界噪声	厂界四周 (东北 1#、西北 2#)	等效声级	监测 2 天，昼间 1 次

**(4) 固废验收调查**

本次验收对项目实际的固废产生种类、数量、处置途径及其贮存场所进行核查，核对其与环评要求内容的相符性。

表七

## 验收监测结果

## 1.生产工况

监测期间，本次验收项目各主要生产设备均正常运行，各生产线均处于正常生产状态。监测期间核查结果见表 7-1，主要原辅料实际消耗情况见表 7-2。

表 7-1 监测期间主导产品生产负荷情况表

主要产品名称	环评年产量	先行项目年产量	换算日产量	2025年10月7日		2025年10月8日	
				实际产量	生产负荷	实际产量	生产负荷
锯片铣刀	100万片	10万片	334片	300片	90.0%	301片	90.3%
硬质合金铣刀	80万支	8万支	267支	242支	90.8%	240支	90.0%

注：项目年生产天数为 300 天，采用 8 小时昼间单班制。

主要设备名称		线切割	铣床	全自动磨齿机	单边磨床
监测期间运行数量	2025年10月7日	4台	1台	1台	2台
	2025年10月8日	4台	1台	1台	2台
设备总数		4台	1台	1台	2台

表 7-2 监测期间物耗情况

主要原辅材料名称	环评年耗量	先行项目年耗量	换算日耗量	2025年10月7日		2025年10月8日	
				实际使用量	用料负荷	实际使用量	用料负荷
高速钢	100t	10t	33.3kg	30kg	90.0%	30.3kg	91.0%
硬质合金棒材	50t	5t	16.7kg	15.1kg	90.6%	15.0kg	90.0%
润滑油	0.6t	0.06t	0.2kg	0.18kg	90.0%	0.18kg	90.0%
乳化液	1.7t	0.17t	0.57kg	0.52kg	91.2%	0.51kg	89.5%

## 2.环保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 2.1 污染物监测结果及评价

#### （1）验收监测期间气象状况

验收监测期间气象状况详见表 7-3。

表 7-3 监测期间气象状况

检测日期	2025 年 10 月 7 日	2025 年 10 月 8 日	2025 年 9 月 23 日
天气情况	晴	晴	小雨
气温（℃）	32	31	29
气压（Kpa）	101.0	101.1	/
风向	东北	东北	/
风速（m/s）	1.7	1.9	/

#### （2）废水及雨水监测结果

项目生活污水监测结果见表 7-4，废水污染物年排放量见表 7-5，雨水监测结果见表 7-6。

表 7-4 生活污水监测结果

单位：mg/L，除 pH 无量纲、水温单位℃外

测试项目		pH	水温	化学需氧量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氨氮	总氮	总磷	悬浮物	石油类	
污水排 放口 (#1)	2025 年 10 月 7 日	1-1	7.5	27	233	87.8	12.8	16.6	1.03	36	<0.06
		1-2	7.5	27	257	97.8	17.6	23.6	1.52	59	<0.06
		1-3	7.5	27	222	85.3	14.3	19.2	1.23	52	<0.06
		1-4	7.4	27	246	92.8	13.0	17.4	1.14	47	<0.06
		均值	/	/	<b>240</b>	<b>91.0</b>	<b>14.4</b>	<b>19.2</b>	<b>1.23</b>	<b>48</b>	<b>&lt;0.06</b>
	2025 年 10 月 8 日	2-1	7.4	26	216	80.2	15.0	20.1	1.66	41	<0.06
		2-2	7.4	26	189	70.2	11.7	15.8	1.09	33	<0.06
		2-3	7.4	26	230	87.7	15.2	20.5	1.73	46	<0.06
		2-4	7.4	26	201	72.7	13.9	18.8	1.48	38	<0.06
		均值	/	/	<b>209</b>	<b>77.7</b>	<b>13.9</b>	<b>18.8</b>	<b>1.49</b>	<b>40</b>	<b>&lt;0.06</b>
排放限值		<b>6-9</b>	/	<b>500</b>	<b>300</b>	<b>35</b>	<b>70</b>	<b>8</b>	<b>400</b>	<b>20</b>	

#### 废水监测结果评价

由 7-4 可知，监测期间，本项目厂区生活污水排放口两天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石油类的平均排放浓度和 pH 值均符合温岭市坞根污水处理厂进水标准。总

氮的平均排放浓度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 T 31962-2015)中的 B 级标准限值。

### 废水设施处理效率

环评未明确对废水环保设施主要污染物的处理效率的要求。

### 废水年产生量核算及废水污染物年排放量汇总：

本项目年废水排放量为 55.9t，具体详见图 2-1 项目水平衡图。

表 7-5 废水污染物年排放量汇总表

项目	污水厂出水标准 (mg/L)	实际年外排量 (t/a)	先行项目总量控制指标 (t/a)
废水排放量	/	55.9	60
化学需氧量	30	$1.7 \times 10^{-3}$	$1.8 \times 10^{-3}$
氨氮	1.5	$8.4 \times 10^{-5}$	$9 \times 10^{-5}$

注：温岭市坞根污水处理厂排放标准执行《台州市城镇污水处理厂出水指标及标准限值表》（试行）标准，化学需氧量和氨氮的外排浓度分别以 30mg/L 和 1.5mg/L 计。

### 废水污染物总量评价

由表 7-5 可知，经污水厂处理后，项目年废水外排量为 55.9t/a，废水污染物外排环境总量化学需氧量为  $1.7 \times 10^{-3}$ t/a，氨氮为  $8.4 \times 10^{-5}$ t/a，均符合先行项目总量控制指标（化学需氧量： $1.7 \times 10^{-3}$ t/a，氨氮： $8.4 \times 10^{-5}$ t/a）。

表 7-6 雨水监测结果

单位：mg/L，除 pH 无量纲、水温单位℃外

测试项目		pH	水温	化学需氧量	氨氮	悬浮物	石油类	
雨水排放口 (#2)	2025 年 9 月 23 日	1-1	7.2	24	28	1.05	25	<0.01
		1-2	7.1	24	29	0.962	27	<0.01
		均值	/	/	28	1.01	26	<0.01

### 雨水监测结果评价

由表 7-6 可知，监测期间，项目雨水排放口 pH 值范围为 7.1~7.2；化学需氧量的平均排放浓度为 28mg/L，氨氮的平均排放浓度为 1.01mg/L，悬浮物的平均排放浓度为 26mg/L，石油类的平均排放浓度均小于 0.01mg/L。企业已进行较好的雨污分流。

### (3) 废气监测结果

厂界无组织废气排放监测结果见表 7-7。

表 7-7 厂界无组织废气排放监测结果

测试项目		总悬浮颗粒物 ( $\mu\text{g}/\text{m}^3$ )	
2025 年 10 月 7 日	上风向 (厂界东北)	1-1	240
		1-2	245
		1-3	238
	下风向 1	2-1	257

	(厂界南)	2-2	263
		2-3	266
		3-1	281
	下风向2 (厂界西南)	3-2	273
		3-3	279
		4-1	261
	下风向3 (厂界西)	4-2	258
		4-3	255
		1-1	231
2025年10月8日	上风向 (厂界东北)	1-2	234
		1-3	238
		2-1	262
	下风向1 (厂界南)	2-2	253
		2-3	257
		3-1	266
	下风向2 (厂界西南)	3-2	281
		3-3	273
		4-1	262
	下风向3 (厂界西)	4-2	258
		4-3	249
		<b>厂界标准限值</b>	

###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评价

#### 1. 厂界废气

在企业厂界上风向设置1个无组织废气排放参照点，下风向设置3个无组织废气排放监控点。从两天的监测结果看，总悬浮颗粒物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二级标准。

#### (4) 噪声监测结果

**表 7-8 噪声监测结果汇总表 单位：dB (A)**

测点编号	测点位置	2025年10月7日	2025年10月8日
		昼间	昼间
厂界噪声			
1#	厂界东北	58	60
2#	厂界西北	63	64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3类标准限值		<b>65</b>	<b>65</b>

### 噪声监测结果评价

#### 1、厂界噪声

监测期间，项目厂界东北、西北各测点两天昼间噪声测得值范围为56~64dB(A)，均符合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3类标准。

#### （5）固废验收调查结果

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为废边角料、不合格品、废乳化液、废润滑油、废包装桶和生活垃圾。具体固体废物的产生和处置见下表7-9。

表 7-9 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一览表

序号	固废名称	固废类别	固废类别及代码	环评预计年产生量(t)	换算先行年产生量(t)	项目2025年9-10月产生量(t)	类推达产年产生量(t)	环评建议处置方式	实际处置方式
1	废边角料	一般固废	900-001-S17	1.5	0.15	0.022	0.147	收集出售给物资部门回收利用	收集出售给物资部门回收利用
2	不合格品		900-001-S17	3.0	0.3	0.045	0.3		
3	废乳化液	危险废物	HW09 900-007-09	3.57	0.357	0.053	0.353	委托有资质单位安全处置	企业已与台州泓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签订危废处置合同，危险废物委托其转运
4	废润滑油		HW08 900-217-08	0.06	0.006	$9 \times 10^{-4}$	0.006		
5	废包装桶		HW49 900-041-49	0.26	0.026	$3.9 \times 10^{-3}$	0.026		
6	废油泥		HW08 900-200-08	/	0.035	$5.25 \times 10^{-3}$	0.035		
7	生活污水污泥	生活垃圾	900-003-S62	10	0	0	0	生活垃圾集中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生活污水现已纳管，无污泥产生
8	生活垃圾		900-003-S62	15	1.5	0.27	3.6		生活垃圾集中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注：本次验收项目生活污水已纳入市政管网，实际无生活污水污泥产生。项目2025年9-10月生产负荷为90%。此外，企业实际生产时机加工工序会产生废油泥，废油泥属于危险废物，危废代码为900-200-08，该危废环评中未分析，本次验收时加以明确。

废油泥：俗名磨床灰，根据本项目废乳化液类推满负荷年产生量0.353t/a，废油泥按废乳化液的10%计，故废油泥产生量约为0.035t/a。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年版）》，废油泥为危险废物，属于HW08其他废物，危废代码为900-200-08，收集后委托台州泓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清运。

企业已按规定建设了固废堆场和垃圾箱，分类收集各类固废。企业建设1间危险固废堆场、1处一般固废堆场，危废堆场总占地面积约为5m<sup>2</sup>，一般固废堆场总占地面积约为5m<sup>2</sup>，危废堆场地面及墙裙已刷环氧漆，做好了防雨淋、防渗漏等相关工作；并贴有危废标识牌和周知卡。

表 7-10 固废贮存设施情况表

序号	固废贮存设施名称	环评建议贮存面积(m <sup>2</sup> )	贮存面积(m <sup>2</sup> )	贮存能力(t)	位置	备注

1	一般固废仓库	/	5	5	厂房2F东侧	存放废边角料、不合格品
2	危废仓库	5	5	3	厂房2F东南侧	存放废乳化液、废润滑油、废包装桶

注：危险废物贮存周期为半年，一般固废及危险废物堆场贮存能力均能符合本公司实际贮存需求。

## 2.2 环保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 （1）废水设施

项目外排的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环评未对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明确主要污染物处理效率的要求。

由7-4可知，监测期间，本项目厂区生活污水排放口两天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石油类的平均排放浓度和pH值均符合温岭市坞根污水处理厂进水标准。总氮的平均排放浓度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 T 31962-2015)中的B级标准限值。

综上所述，本项目废水治理设施实际运行良好。

### （2）废气设施

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无组织排放的下料粉尘，无废气治理设施。

### （6）环评批复要求及其实际落实情况

项目环评批复要求及其实际落实情况见表7-11。

表7-11 项目环评批复要求及其实际落实情况

序号	环评批复要求	实际落实情况
1	<b>概况：</b> 建设项目位于温岭市温峤镇青屿工业园区，总用地面积4763平方米。项目内容为新建厂房一幢及相关附属用房，新增建筑面积10787平方米，投产后可形成年产100万片锯片铣刀、80万支硬质合金铣刀的生产能力。热处理外协。主要生产设备包括线切割40台、锯床4台、激光切割1台、铣床4台、万能工具磨5台、摩擦焊机8台、全自动磨齿机10台、磨床37台及数控车床4台等，具体工艺和设备设置详见环评报告。	<b>已落实。</b> 项目位于温岭市温峤镇青屿工业园区，总用地面积4763平方米。项目内容为新建厂房一幢及相关附属用房，新增建筑面积10787平方米，项目分阶段实施，企业目前建设部分线切割、铣床、全自动磨齿机等生产设备，未建设的设备将于今后建设并另行验收，焊接工序外协。目前具备年产10万片锯片铣刀、8万支硬质合金铣刀的生产能力。项目建设性质、地点均与环评一致。
2	<b>废水污染防治措施：</b> 加强废水污染防治。优化设计污水收集净化系统，严格实施雨污分流制度。项目生活污水经处理达《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城市用水水质》(GB/T18920-2002)表1规定的限值后全部回用，不得外排。	<b>已落实。</b> 企业室内外排水已落实清污分流、雨污分流。项目产生的废水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已按照环评要求经化粪池处理达标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根据监测结果显示，企业废水排放符合相应标准。
3	<b>废气污染防治措施：</b> 强化废气的收集和净化。加强车间通风，废气经收集处理后高空排放，	<b>已落实。</b> 项目产生的废气为无组织排放的下料粉尘废气，企业已加强车间通风换气，车间换风次数不

	工艺废气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相应限值;食堂油烟废气排放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标准。	少于6次/小时。先行项目食宿楼已建设,目前空置,无油烟废气产生。根据监测结果显示,企业无组织废气排放均符合相关标准。
4	<b>噪声污染防治措施:</b> 加强噪声污染防治。积极选用低噪设备,对高噪声设备采取合理布局、基础减振等降噪措施,切实落实环评中提出的隔声降噪措施,确保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相关标准。	<b>已落实。</b> 企业已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置车间布局;高噪声设备底部设置减振垫减振;加强设备的维护,确保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转状态,杜绝因设备不正常运转时产生的高噪声现象;企业在进行生产时关闭门窗。根据监测结果显示,企业噪声排放符合相关标准。
5	<b>固废污染防治措施:</b> 落实固废的规范堆放和安全处置。固体废物须分类收集、分质处理,实现资源化、减量化和无害化;废乳化液、废润滑油及废包装桶等危险废物须交由有资质单位合理处置,并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制度。设立规范的固废堆放场所,并做好防雨防渗措施,严防二次污染。	<b>已落实。</b> 一般固废:已设立专门的固废暂存点,其贮存场所满足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等环境保护要求,收集后出售给相关企业综合利用。 危险废物:分类贮存、规范包装并防风、防晒、防雨、防漏、防渗、防腐,并定期转移委托台州泓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转运。已建立危险废物管理台账,如实记录危险废物的种类、产生量、流向、贮存、利用、处置等有关信息。 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各类固废均得到妥善收集和处置,符合环保竣工验收的要求。
6	<b>环境防护距离:</b> 严格执行环境防护距离要求。根据环评报告计算结果,项目不需设置大气环境防护距离。其他各类防护距离要求请业主、当地政府(管委会)和有关部门按照国家卫生、安全、产业等主管部门相关规定结合环评文件予以落实。	<b>已落实。</b> 已按照环评及相关规定落实各类防护距离要求。
7	<b>施工期污染防治:</b> 加强施工期的环境保护工作,减少环境影响。施工废水须经综合利用,严禁泥浆水、含油废水直排;严格控制施工期物料装卸、运输、堆放等过程中的扬尘和废气污染;选用低噪声的施工机械和工艺,合理安排施工作业时间,确保施工期噪声符合《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	<b>已落实。</b> 已加强施工期的环境保护工作。施工废水经综合利用;已严格控制施工期物料装卸、运输、堆放等过程中的扬尘和废气污染;已选用低噪声的施工机械和工艺,合理安排施工作业时间。
8	积极推行清洁生产,严格落实总量控制措施。	<b>已落实。</b> 企业已严格落实总量控制措施,本项目项废水污染物外排环境总量化学需氧量为 $1.7 \times 10^{-3}t/a$ ,氨氮为 $8.4 \times 10^{-5}t/a$ ,均符合先行项目总量控制指标(化学需氧量: $1.8 \times 10^{-3}t/a$ ,氨氮: $9 \times 10^{-5}t/a$ )。
9	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在项目初步设计及施工图设计中认真落实各项环保要求,环保设施须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设计。项目竣工后,应当按照规定的标准和程序对配套建设的	<b>已落实。</b> 已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严格落实各项环保要求,项目竣工后,按照规定的标准和程序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确保环保设施符合生态环境和安全生产要求,验收合格后

	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生产。	再投入生产。
--	-------------------------	--------

表八

验收监测结论：

一、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1) 验收工况

监测期间，企业正常生产，且主要设备均正常运行，各项污染治理设施运行正常，工况稳定。

(2) 环保设施处理效率

1、生活污水处理设施

环评未明确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对主要污染物的处理效率要求。

2、生产废水处理设施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无废水处理设施。

3、废气处理设施

本项目主要废气为无组织排放的下料粉尘，无废气处理设施。

(3) 废水及雨水监测结果与评价

1、废水排放达标情况

监测期间，本项目厂区生活污水排放口两天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石油类的平均排放浓度和 pH 值均符合温岭市坞根污水处理厂进水标准。总氮的平均排放浓度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 T 31962-2015)中的 B 级标准限值。

2、雨水排放情况

监测期间，项目雨水排放口 pH 值范围为 7.1~7.2；化学需氧量的平均排放浓度为 28mg/L，氨氮的平均排放浓度为 1.01mg/L，悬浮物的平均排放浓度为 26mg/L，石油类的平均排放浓度均小于 0.01mg/L。企业已进行较好的雨污分流。

3、废水污染物总量

废水污染物总量控制：经污水厂处理后，项目年废水外排量为 55.9t/a，废水污染物外排环境总量化学需氧量为  $1.7 \times 10^{-3}$ t/a，氨氮为  $8.4 \times 10^{-5}$ t/a，均符合先行项目总量控制指标（**化学需氧量： $1.8 \times 10^{-3}$ t/a**，**氨氮： $9 \times 10^{-5}$ t/a**）。

(4) 废气监测结果与评价

1、无组织废气监测情况

1.1.厂界无组织废气

在企业厂界上风向设置 1 个无组织废气排放参照点，下风向设置 3 个无组织废气排放监控点。

从两天的监测结果看，总悬浮颗粒物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二级标准。

#### (5) 噪声监测结果与评价

##### 1、厂界噪声

监测期间，项目厂界东北、西北各测点两天昼间噪声测得值范围为56~64dB(A)，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3类标准。

#### (6) 固废验收调查结果与评价

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为废边角料、不合格品、废乳化液、废润滑油、废油泥、废包装桶和生活垃圾。项目产生的一般固废为废边角料、不合格品。企业在厂房中设置了1个一般固废堆场，位于厂房2F东侧，总占地面积5m<sup>2</sup>，废边角料、不合格品收集后外售物资回收单位综合利用；项目产生的危险固废为废乳化液、废润滑油、废包装桶、废油泥，企业已配套设置1间危废堆场，位于厂房1F东南侧，占地面积5m<sup>2</sup>；堆场地面及墙裙采用环氧树脂刷砌，做好了防雨淋、防渗漏等相关工作，同时各堆场门口张贴危废标识和危废周知卡，堆场内设有危废台账；企业与台州泓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签订合同，产生的危废由其清运；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各类固废的收集和处置工作符合环保竣工验收的要求。企业已对生产产生的固废进行妥善收集和处置，项目产生的一般固废采用库房、包装工具（罐、桶、包装袋等）贮存，其贮存场所已满足防渗、防风、防晒、防腐、防雨淋等环境保护要求，严格分类收集，收集后出售给相关企业综合利用，符合环保竣工验收的要求。

企业已对生产产生的固废进行妥善收集和处置，项目产生的一般固废采用库房、包装工具（罐、桶、包装袋等）贮存，其贮存场所已满足防渗、防风、防晒、防腐、防雨淋等环境保护要求，严格分类收集，收集后出售给相关企业综合利用，危险废物的贮存和处置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23）、《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危险废物识别标志设置技术规范》（HJ 1276—2022）要求，符合环保竣工验收的要求。

## 二、总量控制结论

本项目废水（化学需氧量、氨氮）各项污染物年外排环境量符合先行项目外排环境总量控制指标。

## 三、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生活污水经预处理达标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厂界噪声测值均符合相应标准限值，产生的固废能够妥善处置，项目建设对周边环境影响不大。

#### 四、总结论

浙江甬工工具有限公司年产100万片锯片铣刀、80万支硬质合金铣刀技改项目（先行，年产10万片锯片铣刀、8万支硬质合金铣刀）在建设的同时，较好地执行了环保“三同时”制度。该公司产生的废气、废水、噪声达到了相应的污染物排放标准。项目化学需氧量、氨氮的年外排环境总量均符合先行项目污染物总量控制目标。项目产生的固废已进行妥善的收集和处置。综上，我认为浙江甬工工具有限公司年产100万片锯片铣刀、80万支硬质合金铣刀技改项目（先行，年产10万片锯片铣刀、8万支硬质合金铣刀）具备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

#### 五、建议

企业进一步提高总体管理水平，健全各项规章制度并严格执行，同时做好以下工作：

- 1、继续加强噪声治理工作，确保厂界噪声稳定达标排放；
- 2、加强对固废的管理，要严格按照相应的要求来处理，并做好台账记录；
- 3、加强生活污水治理工作，化粪池定期清掏，防止堵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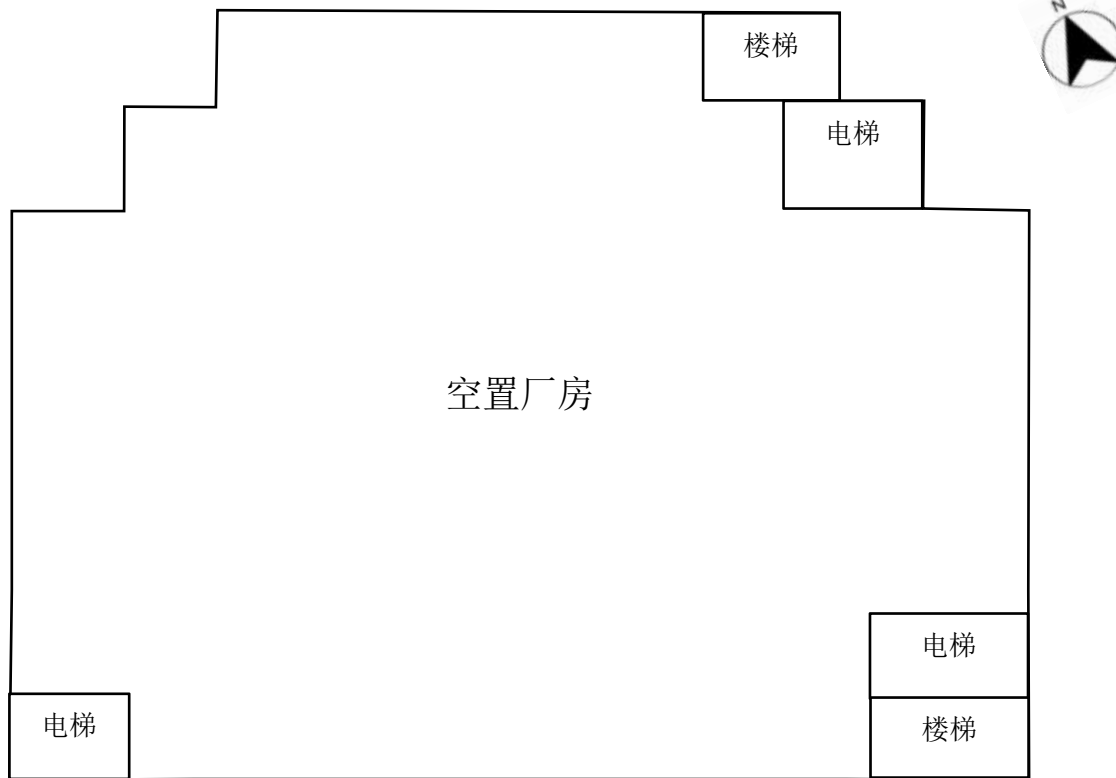
附图1 项目地理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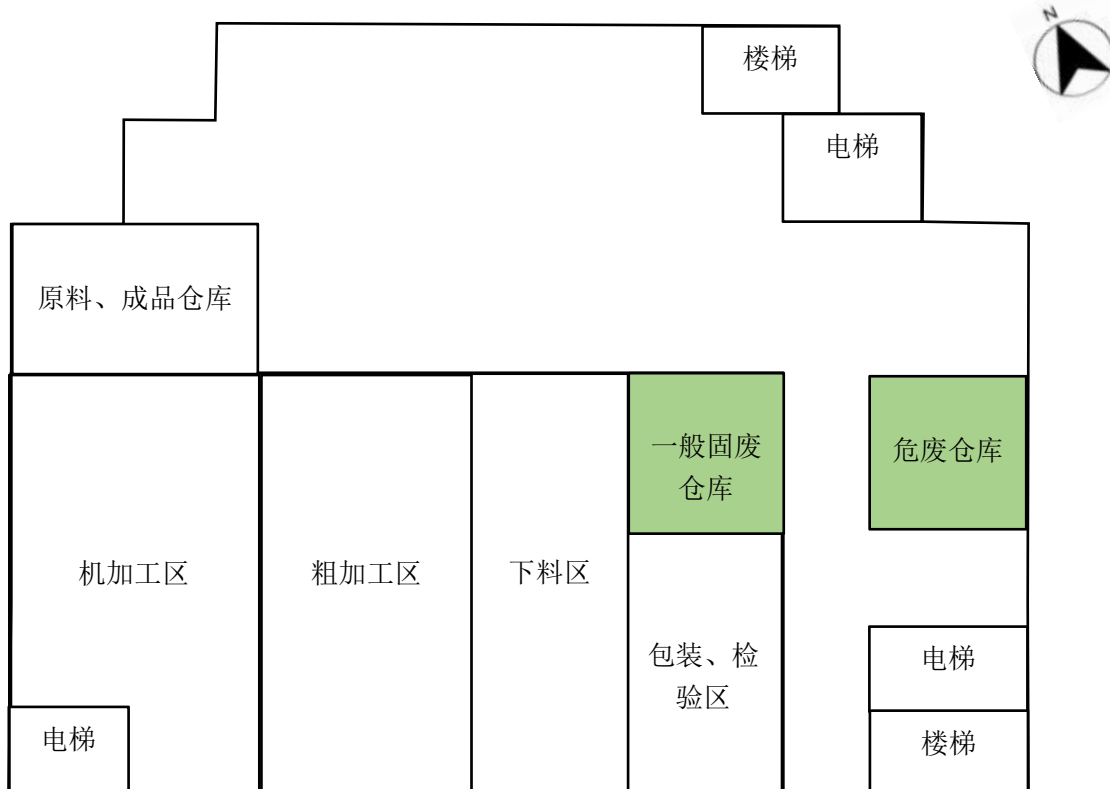
附图2 项目周边及敏感点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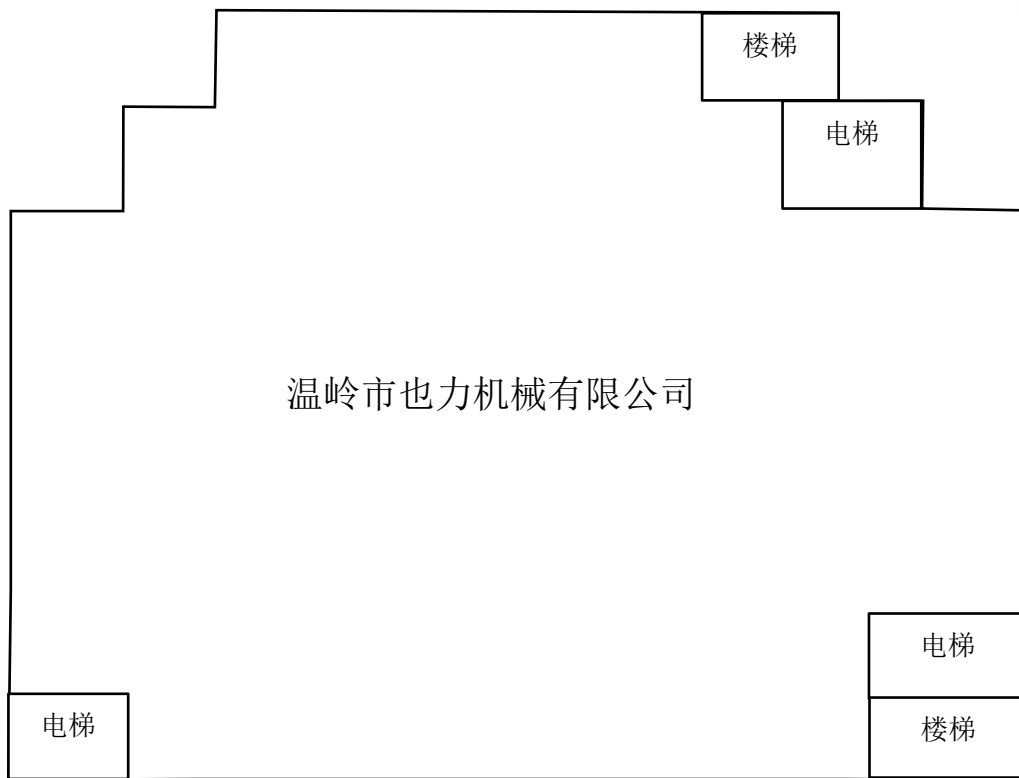
附图3 项目平面布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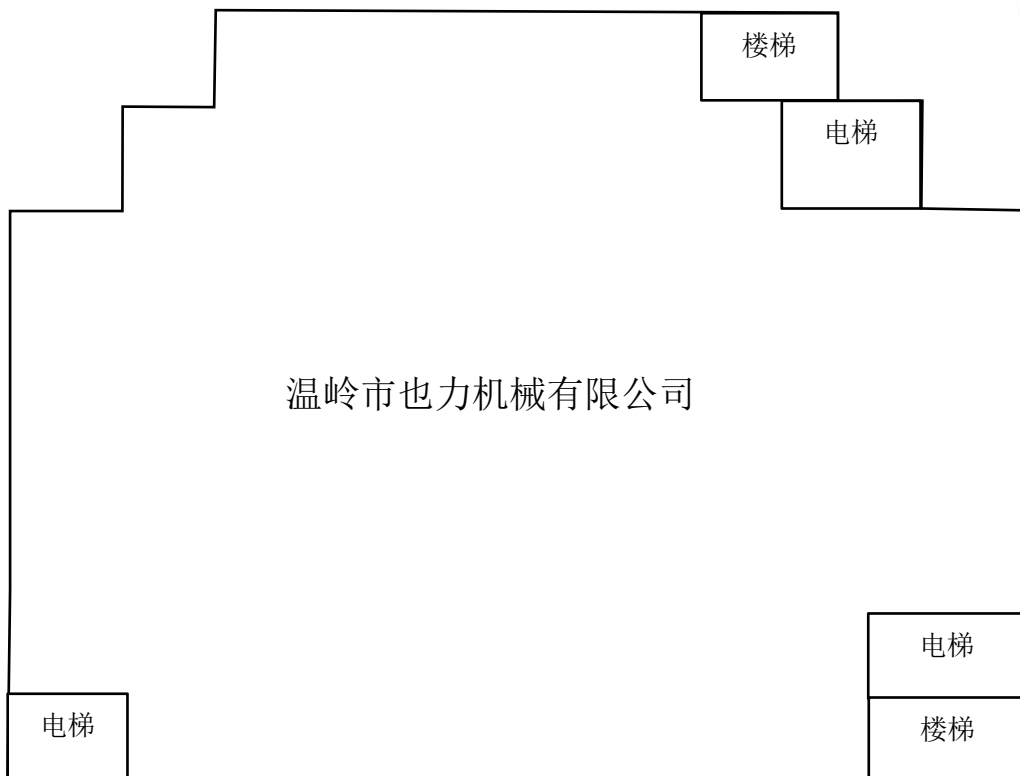
1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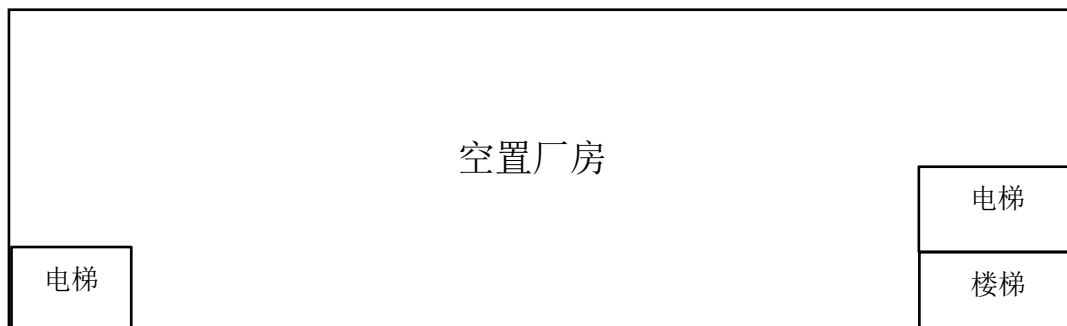
2F



3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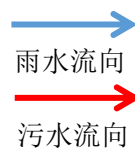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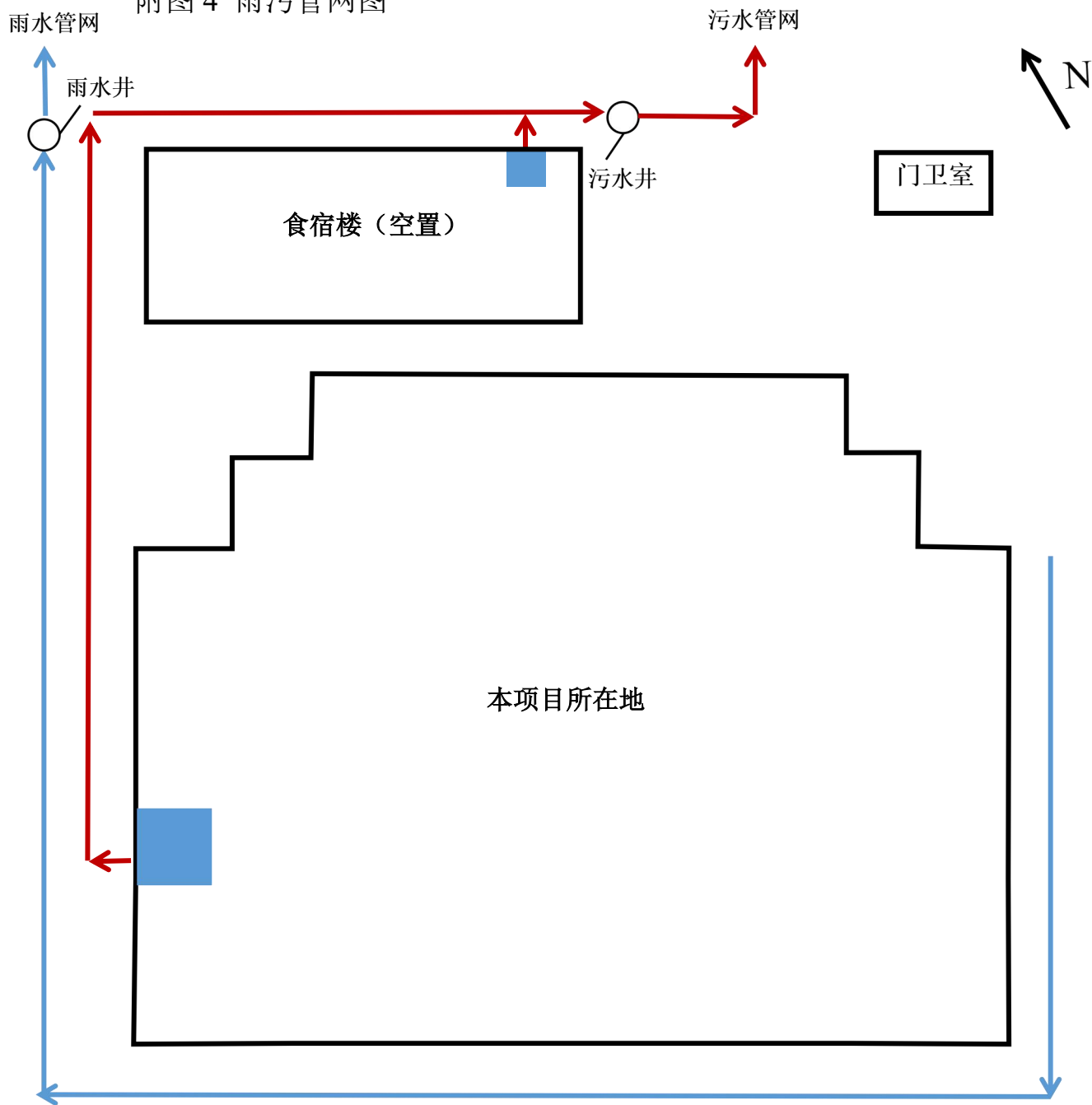


4F



5F

附图4 雨污管网图



附图 5 企业现场照片



平面磨床



全自动磨齿机



外圆磨床



单边磨床



五轴数控工具磨床



数控车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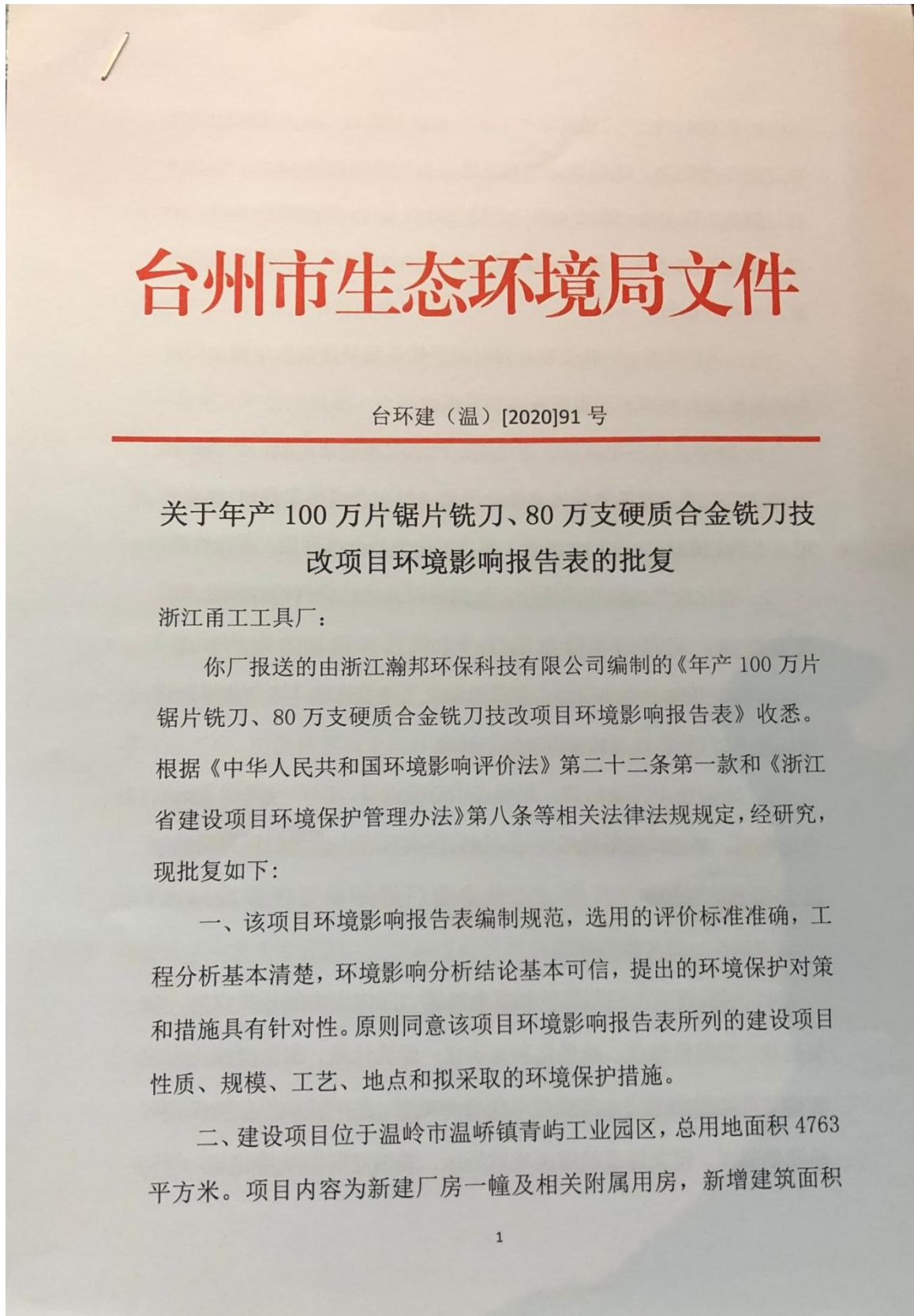
一般固废堆场





危废仓库

附件1 环评审批文件



10787 平方米，投产后形成年产 100 万片锯片铣刀、80 万支硬质合金铣刀的生产能力。热处理外协。主要设备包括线切割 40 台、锯床 4 台、激光切割 1 台、铣床 4 台、万能工具磨 5 台、摩擦焊机 8 台、全自动磨齿机 10 台、磨床 37 台及数控车床 4 台等，具体工艺和设备设置详见环评报告。

三、项目在设计、施工和运行时须严格落实环评报告中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和要求，着重做好以下工作：

1、加强废水污染防治。优化设计污水收集净化系统，严格实施雨污分流制度。项目生活污水经处理达《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城市杂用水水质》(GB/T18920-2002)表 1 规定的限值后全部回用，不得外排。

2、强化废气的收集和净化。加强车间通风，废气经收集处理后高空排放，工艺废气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相应限值；食堂油烟废气排放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标准。

3、加强噪声污染防治。积极选用低噪设备，对高噪声设备采取合理布局、基础减振等降噪措施，切实落实环评中提出的隔声降噪措施，确保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相关标准。

4、落实固废的规范堆放和安全处置。固体废物须分类收集、分质处理，实现资源化、减量化和无害化；废乳化液、废润滑油及废包装桶等危险废物须交由有资质单位合理处置，并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制度。设立规范的固废堆放场所，并做好防雨防渗措施，严防

二次污染。

5、严格执行环境防护距离要求。根据环评报告计算结果，项目不需设置大气环境防护距离。其他各类防护距离要求请业主、当地政府（管委会）和有关部门按照国家卫生、安全、产业等主管部门相关规定结合环评文件予以落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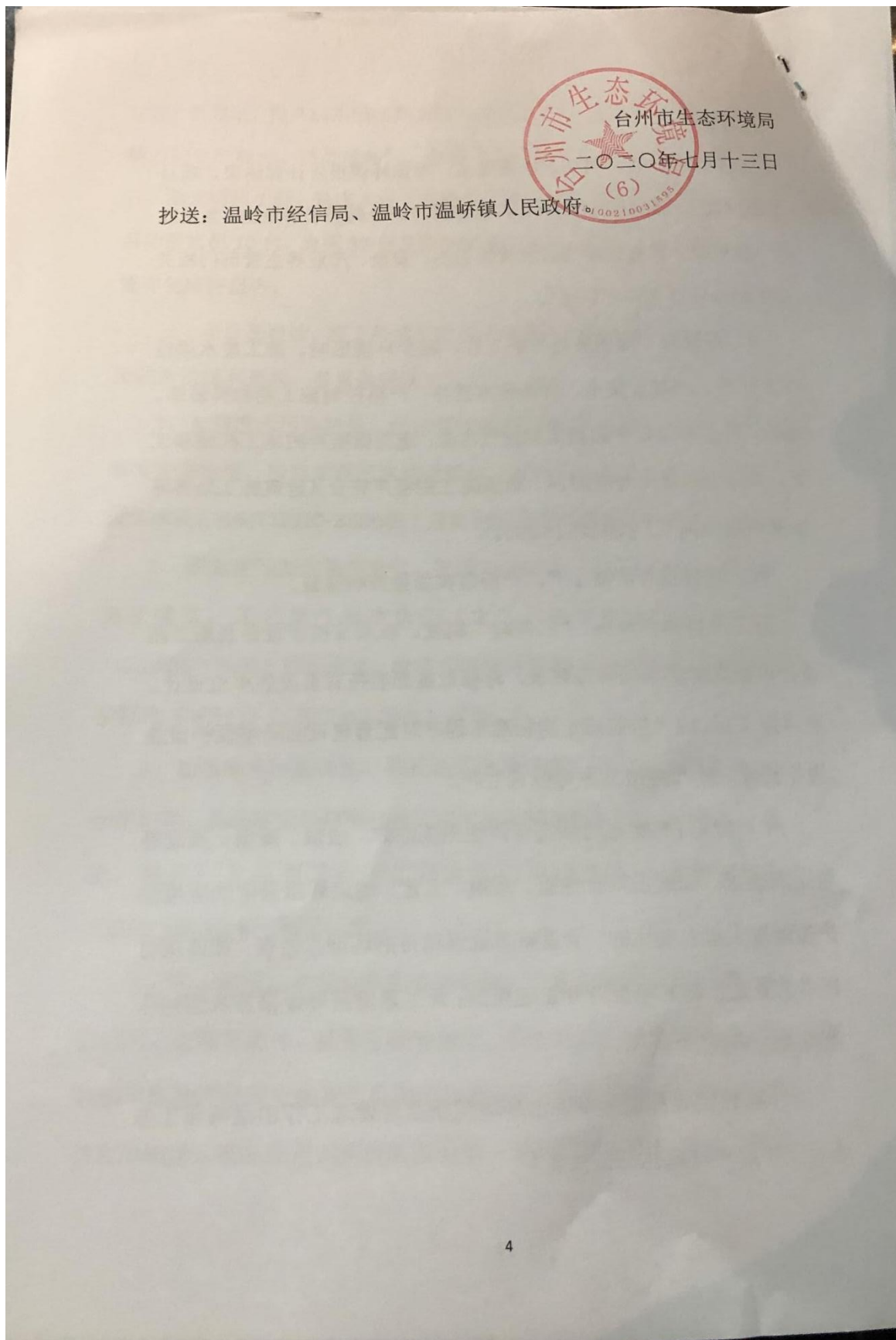
6、加强施工期的环境保护工作，减少环境影响。施工废水须经综合利用，严禁泥浆水、含油废水直排；严格控制施工期物料装卸、运输、堆放等过程中的扬尘和废气污染；选用低噪声的施工机械和工艺，合理安排施工作业时间，确保施工期噪声符合《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

四、积极推行清洁生产，严格落实总量控制措施。

五、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在项目初步设计及施工图设计中认真落实各项环保要求，环保设施须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设计。项目竣工后，应当按照规定的标准和程序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生产。

六、该项目的实施还须符合其他相关法律、法规、政策、规划等规定和要求，如建设项目性质、规模、工艺、地点和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发生重大变化的，须重新报批该项目的环评报告表；如该项目自本批复之日起5年后方开工建设的，开工建设前环评报告表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

七、项目建设和运行期间的环境现场监督管理工作由温岭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队负责。



附件 2 监测期间企业生产工况

浙江甬工工具有限公司  
生产工况

表 1 监测期间主导产品生产负荷情况表

主要产品名称		2025年10月7日	2025年10月8日		
		实际产量	实际产量		
锯片铣刀		300 片	301 片		
硬质合金铣刀		242 支	240 支		
注：项目年生产天数为 300 天，采用 8 小时白班制。					
主要设备名称		线切割	铣床	全自动磨齿机	单边磨床
监测期间运行数量	2025年10月7日	4 台	1 台	1 台	2 台
	2025年10月8日	4 台	1 台	1 台	2 台
设备总数		4 台	1 台	1 台	2 台

表 2 监测期间物耗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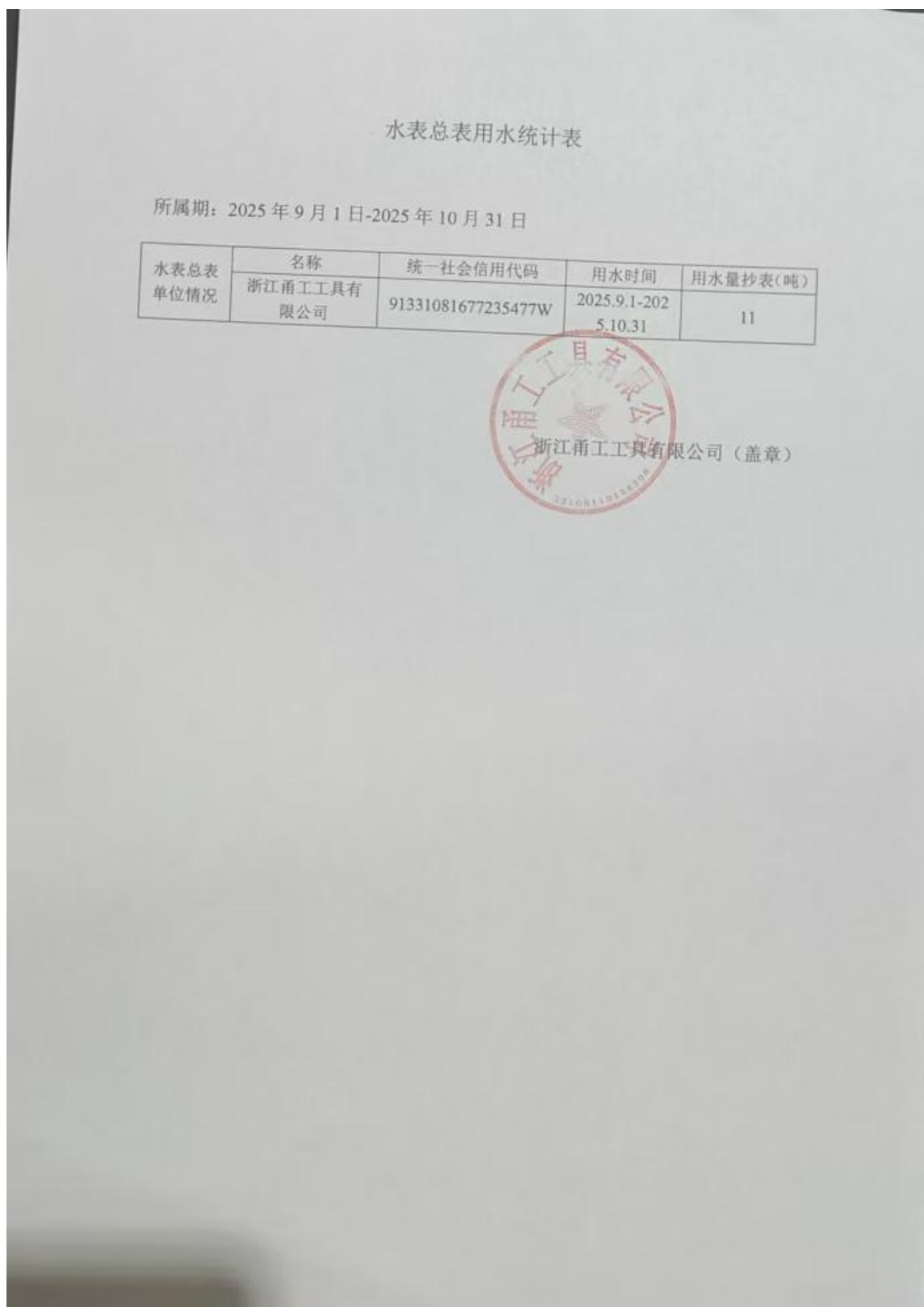
主要原辅材料名称	2025年10月7日	2025年10月8日
	实际使用量	实际使用量
高速钢	30kg	30.3kg
硬质合金棒材	15.1kg	15.0kg
润滑油	0.18kg	0.18kg
乳化液	0.52kg	0.51kg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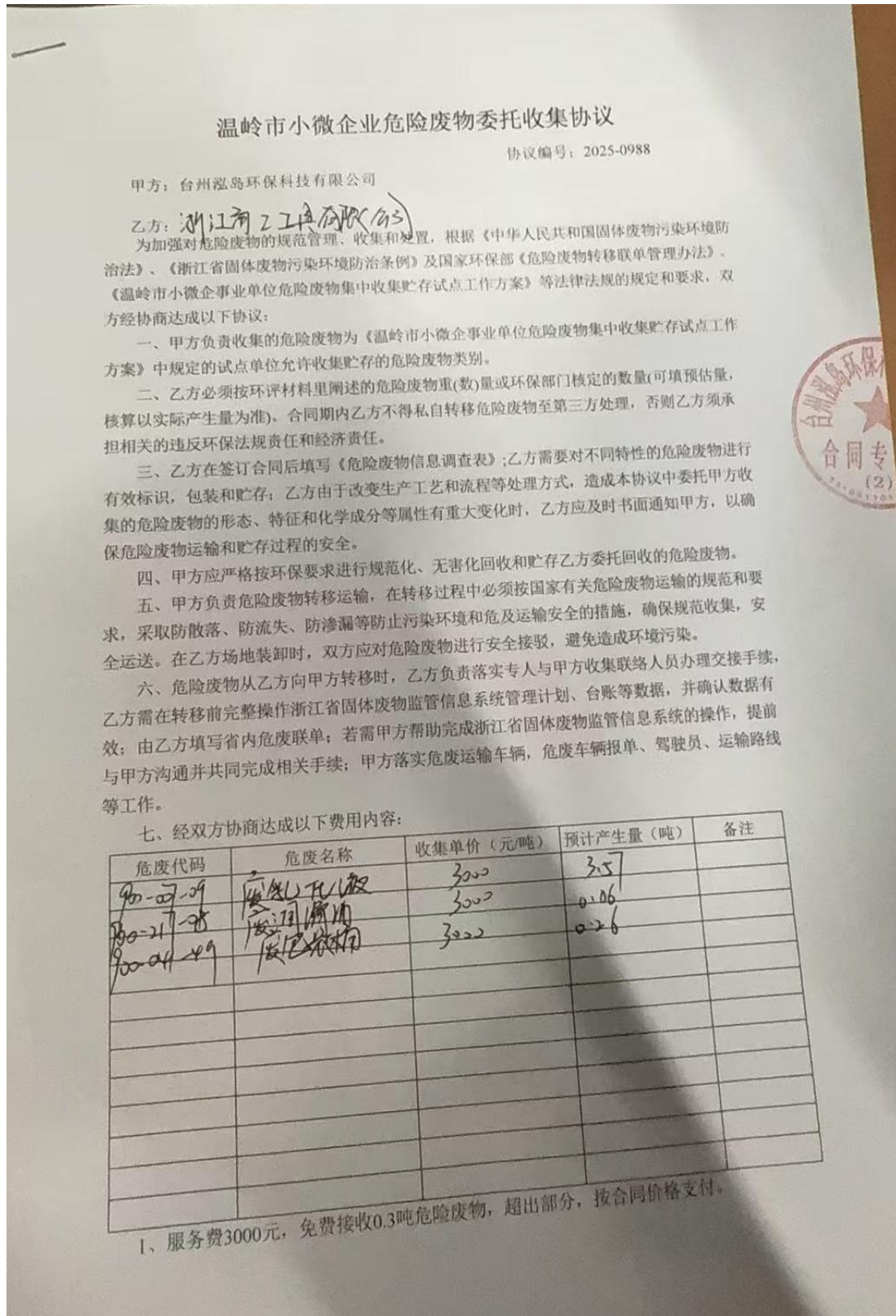
附件3 调试期间产品产量及主要原辅材料消耗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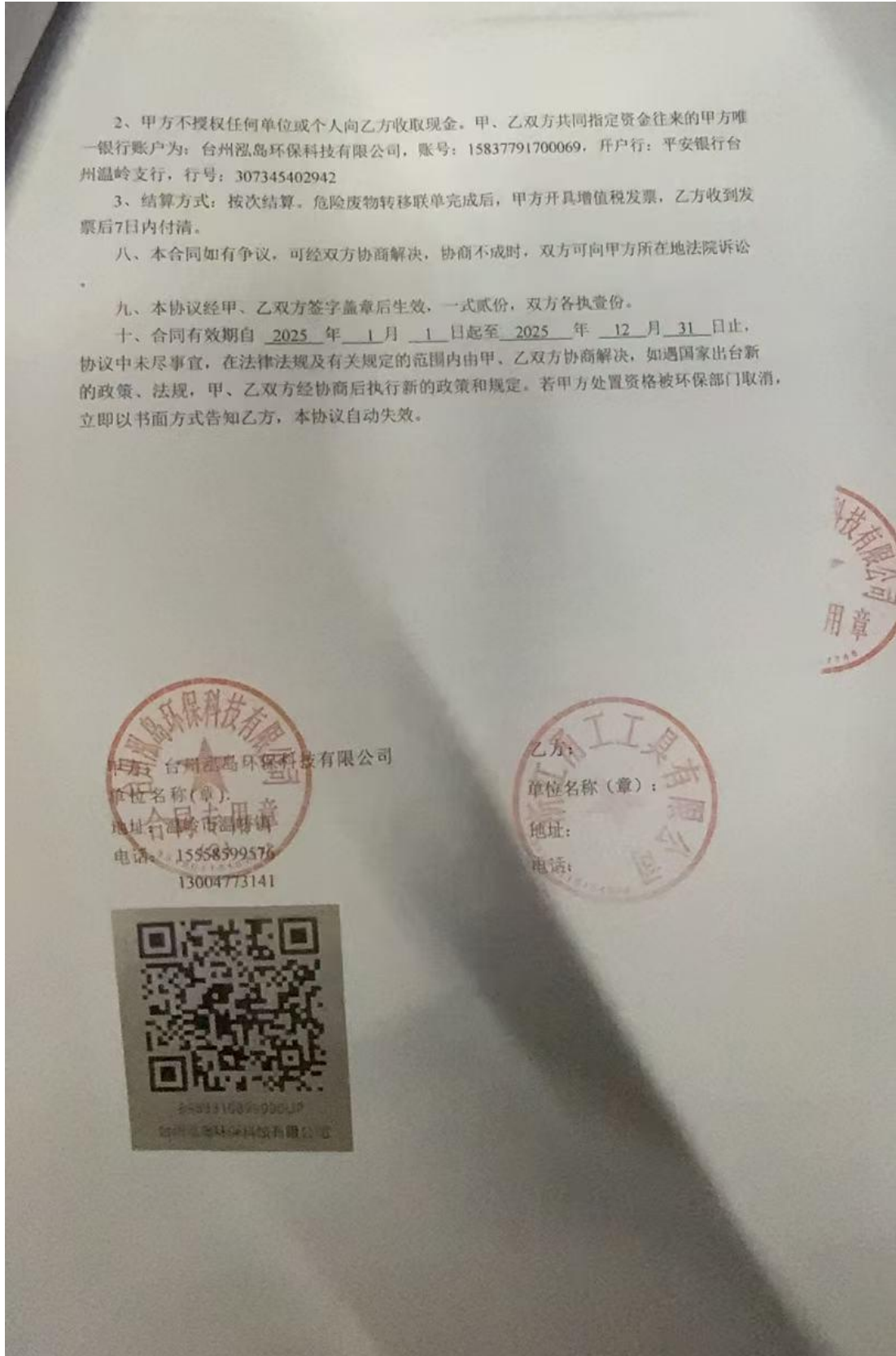


附件4 用水量证明



附件5 危废合同





附件6 危废处置单位资质



温岭市小微企业危险废物集中转运中心经营许可证

经营许可证详细:			
企业名称:	台州泓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温岭市小微企业危险废物集中转运中心)	经营许可证编号:	浙小危收集集0105号
发证日期:	2023年2月27日	有效期:	2026年2月26日
经营许可证文件:			
危废许可量详细:			
处置方式	危废大类	危废编码	许可量(吨)
收集、贮存	HW03废药物、药品	900-002-03	100
收集、贮存	HW04废农药废物	900-003-04	100
收集、贮存	HW06废有机溶剂与含有机溶剂废物	900-401-06, 900-402-06, 900-404-06, 900-405-06, 900-409-06	400
收集、贮存	HW08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	398-001-08, 291-001-08, 900-199-08, 900-200-08, 900-201-08, 900-203-08, 900-204-08, 900-205-08, 900-209-08, 900-210-08, 900-214-08, 900-216-08, 900-217-08, 900-218-08, 900-219-08, 900-221-08, 900-249-08	4100
收集、贮存	HW09废/水、浆/水混合物或乳化液	900-005-09, 900-006-09, 900-007-09	1500
收集、贮存	HW11稀(露)性废液	900-013-11	200
收集、贮存	HW12染料、涂料废物	264-009-12, 264-010-12, 264-011-12, 264-012-12, 264-013-12, 900-250-12, 900-251-12, 900-252-12, 900-253-12, 900-254-12, 900-255-12, 900-256-12, 900-299-12	2600
收集、贮存	HW13有机树脂类废物	265-101-13, 265-102-13, 265-103-13, 265-104-13, 900-014-13, 900-015-13, 900-016-13, 900-451-13	100
收集、贮存	HW17表面处理废物	336-050-17, 336-051-17, 336-052-17, 336-054-17, 336-055-17, 336-056-17, 336-057-17, 336-058-17, 336-059-17, 336-060-17, 336-061-17, 336-062-17, 336-063-17, 336-064-17, 336-066-17, 336-067-17, 336-068-17, 336-069-17, 336-100-17, 336-101-17	1500
收集、贮存	HW21含锡废物	336-100-21	50
收集、贮存	HW22含铜废物	304-001-22, 398-005-22	50
收集、贮存	HW23含镍废物	336-103-23	100
收集、贮存	HW31含铅废物	900-052-31	100
收集、贮存	HW34废酸	313-001-34, 398-005-34, 398-006-34, 398-007-34, 900-300-34, 900-301-34, 900-302-34, 900-304-34, 900-305-34, 900-306-34, 900-307-34, 900-308-34, 900-349-34	200
收集、贮存	HW35废碱	193-003-35, 900-350-35, 900-351-35, 900-352-35, 900-353-35, 900-354-35, 900-355-35, 900-356-35, 900-399-35	100
收集、贮存	HW36石棉废物	302-001-36, 308-001-36, 373-002-36, 900-030-36, 900-031-36, 900-032-36	200
收集、贮存	HW49其他废物	772-006-49, 900-039-49, 900-041-49, 900-042-49, 900-044-49, 900-045-49, 900-046-49, 900-047-49, 900-999-49	3500
收集、贮存	HW50废催化剂	772-007-50, 900-048-50, 900-049-50	100

附件7 危废台账

编号: 废包装桶 - 2025 - 0901

## 浙江省工业危险废物管理台帐

单位名称: 浙江甬工工具有限公司 (公章)

声明: 我特此确认, 本台帐所填写的内容均为真实。本单位对本台帐的真实性负责, 并承担内容不实的后果。

单位负责人/法定代表人签名: 陈信行

浙江省生态环境部制

1

**危险废物产生环节记录表**

序号	产生批次编码	产生时间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产生量	计量单位	容器/包装编码	容器/包装类型	容器/包装数量	产生危险废物设施编码	产生部门/经办人	去向
			行业俗称/单位内部名称	国家危险废物名录名称										
1	001	9.14	/	废包装桶	HW49	90001949	1.3	kg	/	/	/	/		贮存
2	002	10.8	/	/	/	/	1.3	kg	/	/	/	/		贮存
3	003	10.27	/	/	/	/	1.3	kg	/	/	/	/		贮存
4														
5														
6														
7														
8														
9														
10														
1														
2														

注: 产生批次编码: 可采用“产生”首字母加年月日再加编号的方式设计, 例如“HWCS20211031001”。

8

**危险废物入库环节记录表**

序号	入库批次编码	入库时间	容器/包装编码	容器/包装类型	容器/包装数量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入库量	计量单位	贮存设施编码	贮存设施类型	运送部门经办人	贮存部门经办人	产生批次编码
						行业俗称/单位内部名称	国家危险废物名录名称									
1	001	9.12	/	/	/	/	废液桶	Hw09	900444	1.3	kg	7502	危险废物			001
2	002	10.08	/	/	/	/	-	-	-	1.3	kg	7502	/			002
3	003	10.27	/	/	/	/	-	-	-	1.3	kg	7502	/			00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入库批次编码：可采用“入库”首字母加年月日再加编号的方式设计，例如“HWRK20211031001”。

9

编号： 废乳化液 - 2025 - 0901

## 浙江省工业危险废物管理台帐

单位名称： 浙江甬工工具有限公司 （公章）

声明：我特此确认，本台帐所填写的内容均为真实。本单位对本台帐的真实性负责，并承担内容不实的后果。

单位负责人/法定代表人签名： 陈修海

浙江省生态环境部制

1

危险废物产生环节记录表

序号	产生批次编码	产生时间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产生量	计量单位	容器/包装编码	容器/包装类型	容器/包装数量	产生危险废物设施编码	产生部门/经办人	去向
			行业俗称/单位内部名称	国家危险废物名录名称										
1	001	9.13	/	废乳化液	Hw09	900-007-09	17	kg	/	/	/			贮存
2	002	9.30	/	/	Hw09	/	18	kg	/	/	/			贮存
3	003	10.19	/	/	Hw09	/	18	kg	/	/	/			贮存
4														
5														
6														
7														

生批次编码：可采用“产生”首字母加年月日再加编号的方式设计，例如“HWCS20211031001”。

危险废物入库环节记录表

序号	入库批次编码	入库时间	容器/包装编码	容器/包装类型	容器/包装数量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入库量	计量单位	贮存设施编码	贮存设施类型	运送部门/经办人	贮存部门/经办人	产生批次编码	
						行业俗称/单位内部名称	国家危险废物名录名称										
1	001	9.13	/	/	/	/	废乳化液	Hw09	900-007-09	17	kg	TS002	危废库				001
2	002	9.30	/	/	/	/	/	Hw09	/	18	kg	TS002	/				002
3	003	10.19	/	/	/	/	/	Hw09	/	18	kg	TS002	/				00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入库批次编码：可采用“入库”首字母加年月日再加编号的方式设计，例如“HWRK20211031001”。

编号: 废润滑油 - 2025 - 0901

## 浙江省工业危险废物管理台帐

单位名称: 浙江甬工工具有限公司 (公章)

声明: 我特此确认, 本台帐所填写的内容均为真实。本单位对本台帐的真实性负责, 并承担内容不实的后果。

单位负责人/法定代表人签名: 陈良新

浙江省生态环境部制

1

### 危险废物产生环节记录表

序号	产生批次编码	产生时间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产生量	计量单位	容器/包装编码	容器/包装类型	容器/包装数量	产生危险废物设施编码	产生部门/经办人	去向
			行业俗称/单位内部名称	国家危险废物名录名称										
1	001	9.24	废润滑油	HW08	900217008	0.9	kg	/	/	/	/			贮存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 产生批次编码: 可采用“产生”首字母加年月日再加编号的方式设计, 例如“HWCS20211031001”。

8

**危险废物入库环节记录表**

序号	入库批次编码	入库时间	容器/包装编码	容器/包装类型	容器/包装数量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入库量	计量单位	贮存设施编码	贮存设施类型	运送部门经办人	贮存部门经办人	产生批次编码
						行业俗称/单位内部名称	国家危险废物名录名称									
1	001	9.24	/	/	/	/	废切削液	HW05	8027-05	0.9	kg	7522	危废库			00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入库批次编码：可采用“入库”首字母加年月日再加编号的方式设计，例如“HWRK20211031001”。

## 附件 8 排污登记回执

###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登记编号：91331081677235477W001W

排污单位名称：浙江甬工工具有限公司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浙江省台州市温岭市温峤镇青屿工业  
园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1081677235477W

登记类型：首次 延续 变更

登记日期：2025年08月12日

有效期：2025年08月12日至2030年08月11日



#### 注意事项：

（一）你单位应当遵守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政策、标准等，依法履行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和义务，采取措施防治环境污染，做到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二）你对排污登记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依法接受生态环境保护检查和社会公众监督。

（三）排污登记表有效期内，你单位基本情况、污染物排放去向、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以及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等信息发生变动的，应当自变动之日起二十日内进行变更登记。

（四）你单位若因关闭等原因不再排污，应及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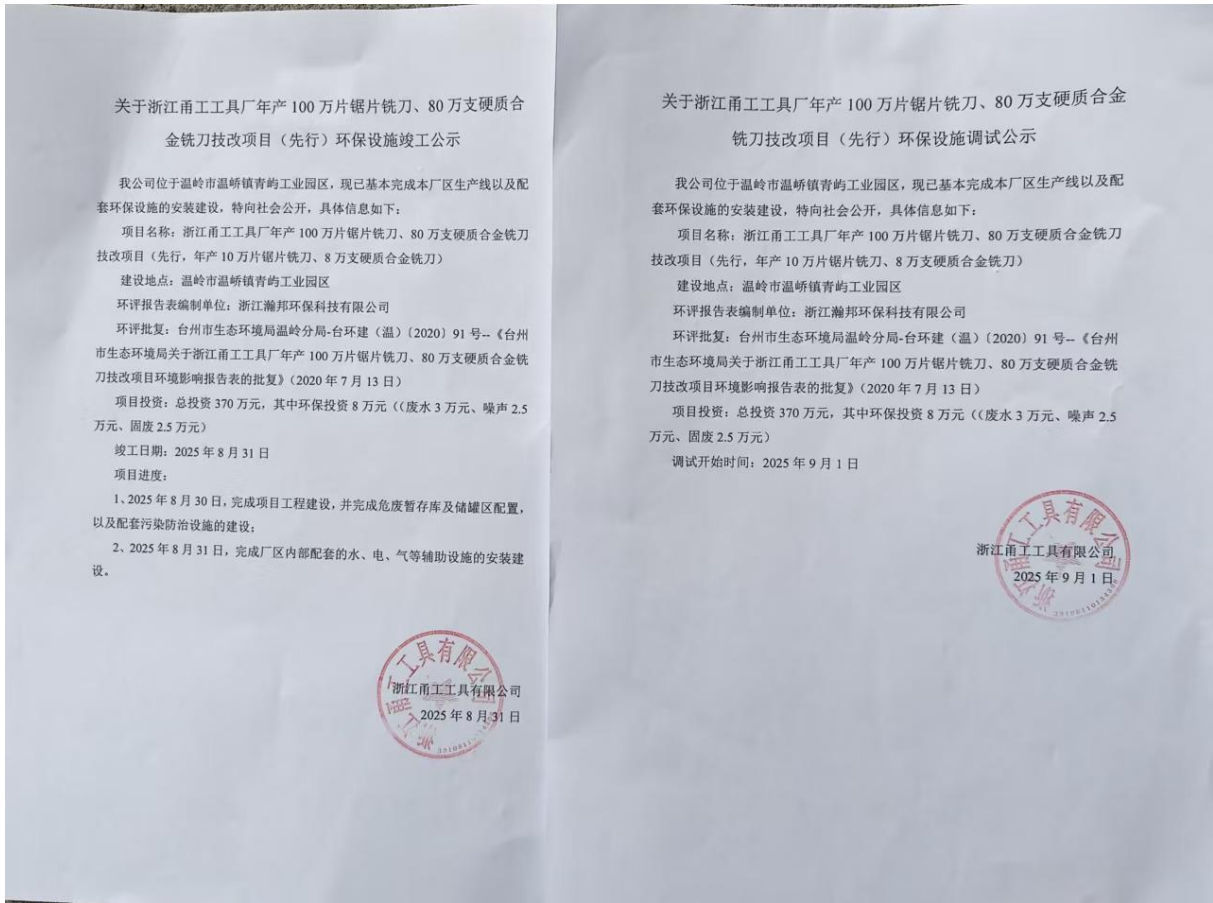
（五）你单位因生产规模扩大、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等情况需要申领排污许可证的，应按规定及时提交排污许可证申请表，并同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六）若你单位在有效期满后继续生产运营，应于有效期满前二十日内进行延续登记。



更多资讯，请关注“中国排污许可”官方公众微信号

附件9 竣工、调试公示



竣工公示

调试公示



附件 10 检测报告



# 检测报告

Test Report

绿安检测（2025）综字第 3263 号

委托单位 浙江甬工工具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 年产100万片锯片铣刀、80万支硬质合金铣刀  
技改项目竣工验收监测  
样品类别 废水、雨水、废气、噪声

浙江绿安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Zhejiang Green Safety Detection Technology Co. Ltd.



## 说 明

一、本报告无签发人签名、或涂改、或未加盖本公司红色检验检测专用章及其骑缝章均无效；

二、本报告部分复制，或完整复制后未加盖本公司红色检验检测专用章均无效；

三、未经同意本报告不得用于广告宣传；

四、由委托方采样送检的样品，本报告只对来样负责；

五、委托方若对本报告有异议，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向本公司提出。

浙江绿安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浙江省台州市椒江区康乐小微企业创业园6幢2号

邮编：318010

电话：0576-88227075

传真：0576-88320496

浙江绿安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检测报告

绿安检测（2025）综字第3263号 正文第1页 共8页

样品类别 废水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委托方 浙江甬工工具有限公司

委托方联系人信息 15867052959

委托日期 2025.08.11

采样方 浙江绿安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采样日期 2025.10.07-08

采样地点 浙江甬工工具有限公司

接样日期 2025.10.07-08

分析地点 浙江绿安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实验室及采样现场

检测日期 2025.10.07-13

#### 检测方法依据

pH值：水质 pH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水温：水质 水温的测定 温度计或颠倒温度计测定法 GB/T 13195-1991（温度计法）；

氨氮：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悬浮物：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石油类：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8；

化学需氧量：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五日生化需氧量：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sub>5</sub>）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总氮：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 HJ 636-2012；

总磷：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 11893-1989。

#### 主要检测仪器

pH计 SX-620

生化培养箱 XPS-150B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8000

红外分光测油仪 JLBG-126

# 浙江甬工工具厂年产100万片锯片铣刀、80万支硬质合金铣刀技改项目（先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 检测结果

**表 1 废水检测结果**

单位：mg/L (除 pH 值无量纲和水温℃外)

采样日期	检测点位	样品编号	样品外观	pH 值	水温	化学需氧量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氨氮	总氮	总磷	悬浮物	石油类
2025.10.07	生活污水排放口	水 251007010101	浅黄、略浑	7.5	27	233	87.8	12.8	16.6	1.03	36	<0.06
		水 251007010102	浅黄、略浑	7.5	27	257	97.8	17.6	23.6	1.52	59	<0.06
		水 251007010103	浅黄、略浑	7.5	27	222	85.3	14.3	19.2	1.23	52	<0.06
		水 251007010104	浅黄、略浑	7.4	27	246	92.8	13.0	17.4	1.14	47	<0.06
		平均值	/	/	/	240	90.9	14.4	19.2	1.23	48	<0.06
2025.10.08	生活污水排放口	水 251008010101	浅黄、略浑	7.4	26	216	80.2	15.0	20.1	1.66	41	<0.06
		水 251008010102	浅黄、略浑	7.4	26	189	70.2	11.7	15.8	1.09	33	<0.06
		水 251008010103	浅黄、略浑	7.4	26	230	87.7	15.2	20.5	1.73	46	<0.06
		水 251008010104	浅黄、略浑	7.4	26	201	72.7	13.9	18.8	1.48	38	<0.06
		平均值	/	/	/	209	77.7	14.0	18.8	1.49	40	<0.06

浙江甬工工具厂年产100万片锯片铣刀、80万支硬质合金铣刀技改项目（先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浙江绿安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检测报告

绿安检测（2025）综字第3263号 正文第3页 共8页

样品类别 雨水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委托方 浙江甬工工具有限公司

委托方联系人信息 15867052959

委托日期 2025.08.11

采样方 浙江绿安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采样日期 2025.09.23

采样地点 浙江甬工工具有限公司

接样日期 2025.09.23

分析地点 浙江绿安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实验室及采样现场 检测日期 2025.09.23-24

**检测方法依据**

pH值：水质 pH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水温：水质 水温的测定 温度计或颠倒温度计测定法 GB/T 13195-1991（温度计法）；

氨氮：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悬浮物：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石油类：水质 石油类的测定 紫外分光光度法（试行） HJ 970-2018；

化学需氧量：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主要检测仪器**

pH计 SX-620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8000

**检测结果**

**表2 雨水检测结果**

单位：mg/L (除 pH 值无量纲和水温℃外)

检测点位	样品编号	样品外观	pH值	水温	化学需氧量	氨氮	悬浮物	石油类
雨水排放口	水 250923290101	浅黄、略浑	7.2	24	28	1.05	25	<0.01
	水 250923290102	浅黄、略浑	7.1	24	29	0.962	27	<0.01
	平均值	/	/	/	28	1.01	26	<0.01

注：2025年09月23日天气：雨。

浙江绿安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检测报告

绿安检测（2025）综字第3263号 正文第4页 共8页

样品类别 无组织废气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委托方 浙江甬工工具有限公司

委托方联系人信息 15867052959

委托日期 2025.08.11

采样方 浙江绿安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采样日期 2025.10.07-08

采样地点 浙江甬工工具有限公司

接样日期 2025.10.07-08

分析地点 浙江绿安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实验室

检测日期 2025.10.07-10

**检测方法依据**

总悬浮颗粒物：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1263-2022。

**主要检测仪器**

恒温恒湿称重系统 LB-350N

**检测结果**

**表3 样品性状**

项目名称	样品性状
总悬浮颗粒物	玻璃纤维滤膜

**表4 厂界无组织废气采样期间现场气象状况**

日期	天气状况	风向	风速 (m/s)	气温 (°C)	大气压 (KPa)
2025.10.07	晴	东北风	1.9	32	101.0
2025.10.08	晴	东北风	1.6	30	101.1

注：气象参数未获得能力评审，数据仅供参考。

**表5 厂界无组织废气检测点位经纬度**

检测点位	Q1 厂界东北 (上风向)	Q2 厂界南 (下风向)	Q3 厂界西南 (下风向)	Q4 厂界西 (下风向)
东经	121.247210	121.247074	121.246797	121.246488
北纬	28.354137	28.353510	28.353732	28.353922

**表6 厂界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	频次	厂界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Q1 厂界东北 (上风向)	Q2 厂界南 (下风向)	Q3 厂界西南 (下风向)	Q4 厂界西 (下风向)
2025.10.07	总悬浮 颗粒物 ( $\mu\text{g}/\text{m}^3$ )	1	240	257	281	261
		2	245	263	273	258
		3	238	266	279	255
2025.10.08	总悬浮 颗粒物 ( $\mu\text{g}/\text{m}^3$ )	1	231	262	266	262
		2	234	253	281	258
		3	238	257	273	249

注：厂界无组织废气检测点位见附图。

浙江绿安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检测报告

绿安检测（2025）综字第3263号 正文第5页 共8页

样品类别 噪声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委托方 浙江甬工工具有限公司委托方联系人信息 15867052959委托日期 2025.08.11检测地点 浙江甬工工具有限公司厂界检测日期 2025.10.07-08**检测方法依据**声环境质量噪声：声环境质量标准 GB 3096-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主要检测仪器**多功能声级计 AWA6228声校准器 AWA6221A**检测结果****表7 噪声检测期间气象状况**

日期	天气状况	风向	风速（m/s）
2025.10.07	晴	东北风	1.6
2025.10.08	晴	东北风	1.4

注：气象参数未获得能力评审，数据仅供参考。

**表8 噪声检测点位经纬度**

检测点位	厂界（1#）	厂界（2#）
东经	121.247187	121.246670
北纬	28.354160	28.354122

**表9 厂界噪声检测结果**

检测日期	测点编号	测量时间	昼间 L <sub>eq</sub> 测量值 dB(A)
2025.10.07	厂界（1#）	15:29-15:31	58
	厂界（2#）	15:32-15:34	63
2025.10.08	厂界（1#）	10:43-10:45	60
	厂界（2#）	10:46-10:48	64

注：噪声检测点位见附图。

质控检测结果

表 10 噪声仪器校准结果

单位：dB（A）

项目名称	质控措施	校准仪器 型号	校准日期	校准器 声级值	测量前 校准值	测量后 校准值
噪声	仪器校准	AWA6221A	2025.10.07	94.0	93.8	93.8
			2025.10.08	94.0	93.8	93.8

表 11 水部分分析项目实验室平行样结果与评价

水实验室平行双样结果与评价（精密度）									
序号	分析项目	样品总数	实验室平行样个数	实验室平行样 (%)	样品测定值 (mg/L)	平行样结果 (mg/L)	平行样相对偏差 (%)	要求 (%)	结果评价
1	氨氮	10	2	20.0	14.5	13.9	4.3	≤10	符合要求
					13.3				
					0.951	0.962	1.1	≤15	符合要求
					0.973				
2	化学需氧量	10	2	20.0	229	246	6.9	≤10	符合要求
					263				
					28	29	3.4	≤10	符合要求
					30				
3	五日生化需氧量	8	2	25.0	95.3	92.8	2.7	≤20	符合要求
					90.3				
					70.2	72.7	3.4	≤20	符合要求
					75.2				
4	总磷	8	2	25.0	1.16	1.14	1.8	≤5	符合要求
					1.12				
					1.50	1.48	1.4	≤5	符合要求
					1.46				
5	总氮	8	1	12.5	17.1	17.4	1.7	≤5	符合要求
					17.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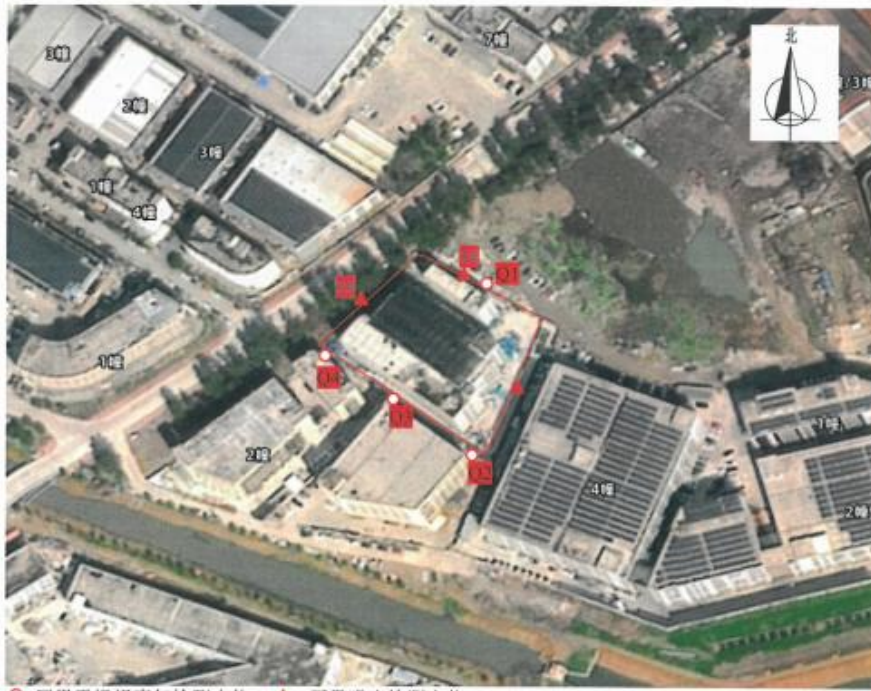
表12 水现场空白样品检测结果

水现场空白样品检测结果					
分析项目	样品编号	检测结果 (mg/L)	分析项目	样品编号	检测结果 (mg/L)
化学需氧量	水 251007010100	<4	悬浮物	水 251007010100	<4
	水 251008010100	<4		水 251008010100	<4
	水 250923290100	<4		水 250923290100	<4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 251007010100	<0.5	总磷	水 251007010100	<0.01
	水 251008010100	<0.5		水 251008010100	<0.01
氨氮	水 251007010100	<0.025	石油类	水 251007010100	<0.01
	水 251008010100	<0.025		水 251008010100	<0.06
	水 250923290100	<0.025		水 250923290100	<0.06
总氮	水 251007010100	<0.05	/	/	/
	水 251008010100	<0.05		/	/

表13 实验室质控样结果与评价

质控样结果与评价（正确度）							
序号	分析项目	样品总数	质控样个数	质控样标准值 (mg/L)	质控样定值范围 (mg/L)	测定结果 (mg/L)	结果评价
1	氨氮	10	2	2.23	2.09~2.37	2.26	符合要求
						2.30	符合要求
2	化学需氧量	10	2	131	125~137	132	符合要求
				52.1	48.6~55.6	49.0	符合要求
3	五日生化需氧量	8	2	102	93~111	100	符合要求
						94.2	符合要求
4	总磷	8	2	17.6	16.2~19.0	17.1	符合要求
						17.3	符合要求
废水加标回收率结果与评价							
序号	加标类型	加标物名称	加标量 (μg)	测定结果 (μg)	回收率 (%)	质控要求 (%)	结果评价
1	空白加标	石油类	500	440	88	78~103	符合要求
	空白加标	石油类	100	98	98	95~105	符合要求
2	基体加标	总氮	160	157	98.1	90~110	符合要求

注：本报告仅对本次检测负责。



厂界无组织废气、噪声检测点位图

结论：/

EN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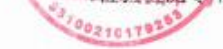
编制：张明永

审核：金刚

签发（授权签字人）：E 2

日期：2025.11.0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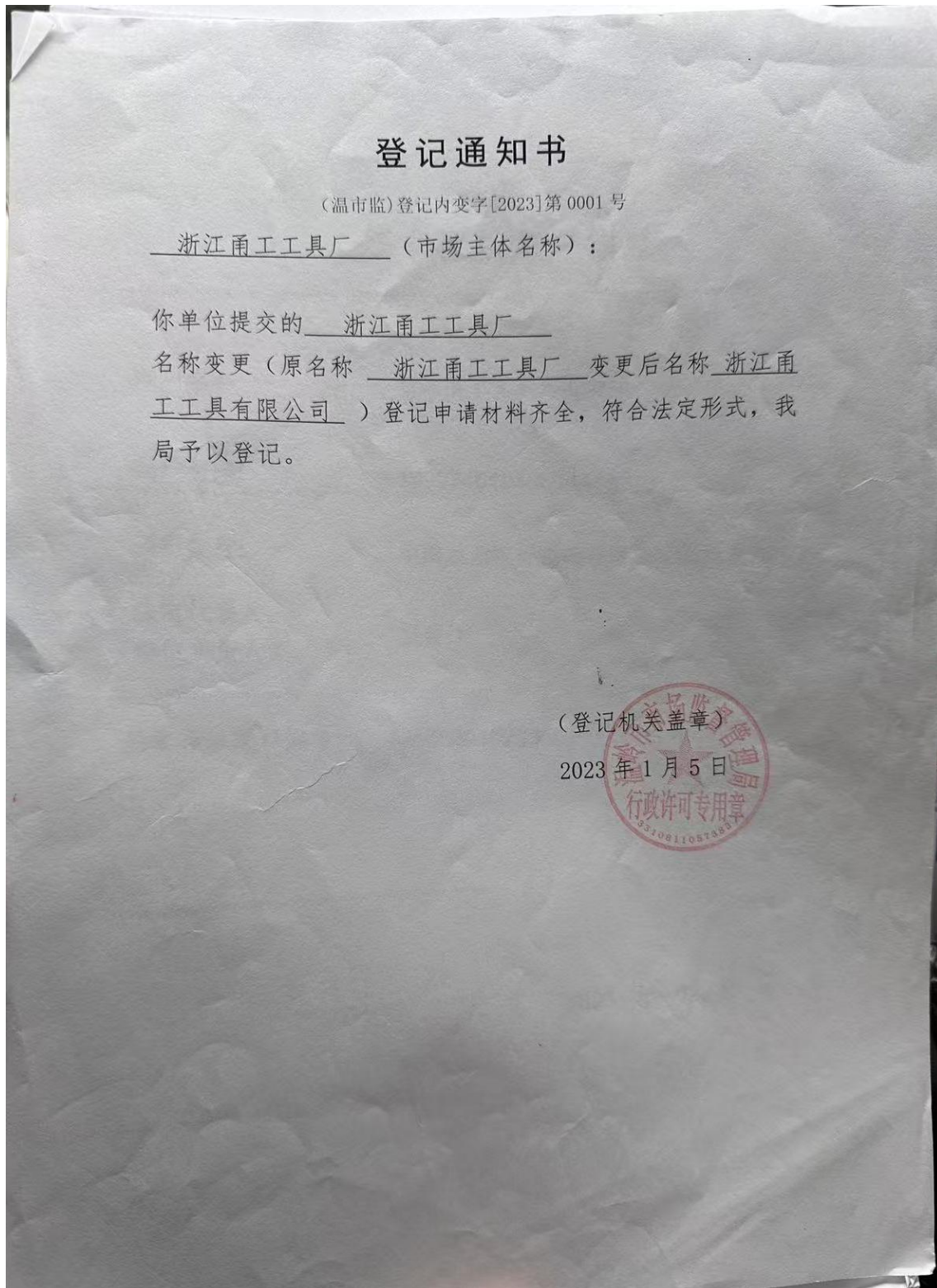
浙江绿安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专用章)



附件 11 营业执照



附件 12 名称变更登记回执



附件 13 外协加工协议

**外协加工协议**

甲方（委托方）：  
名称：浙江甬工工具有限公司  
联系方式：15867052959

乙方（受托方）：  
名称：温州市皓峰机械有限公司  
联系方式：\_\_\_\_\_

甲方以本协议为基准，把协议规定的产品委托给乙方生产（焊接、热处理），乙方接受此委托，并保证将合格产品提供给甲方。双方本着友好合作、平等互利的原则，经友好协商，特订立本协议。

**一、加工事宜**

1. 甲方委托乙方加工铣刀等系列产品（具体以双方确认为准）。
2. 质量要求：符合双方约定标准，无明显瑕疵。
3. 原材料：甲方提供 乙方提供（双方另行协商确认）。

**二、协议期限**

1. 自双方签署之日起生效，本协议有效期为一年，若期间任何一方经判定有违约行为，另一方有权终止本合同，并保留法律追述权。

**三、费用与支付**

1. 付款方式：月结。
2. 乙方按要求提供合规票据。

**四、交付与验收**

1. 乙方按约定时间将加工成品送至指定地点。
2. 甲方收到后及时验收，有异议需在合理期限内提出。

**五、双方责任**

1. 甲方：配合提供必要协助，按约支付费用。
2. 乙方：按时完成加工，保守甲方相关信息。

**六、争议解决**

1. 协商不成，提交双方认可的管辖机构处理。

**七、其他**

1. 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2. 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

甲方（盖章）：浙江甬工工具有限公司 乙方（盖章）：\_\_\_\_\_

签字：陈俊铸 签字：\_\_\_\_\_

日期：2025年11月13日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 附件 14 厂房租赁协议

### 厂房租赁协议

出租方（甲方）：浙江甬工工具有限公司                      电话：15867052959

承租方（乙方）：温岭市也力机械有限公司                      电话：13626688238

因生产经营需要，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一致，自愿订立如下协议：

- 一、甲方将位于温岭市温峤镇青屿工业园区三楼 2140 平方米和四楼 2140 平方米的厂房及宿舍楼一间一楼租给乙方使用。租金三楼四楼每月按约 10.5 元每平方米人民币计算，一年不含税租金为人民币 538000 元。
- 二、乙方租用该厂房期限为 3 年，即自 2025 年 09 月 20 日至 2028 年 09 月 19 日止。正式起租时间为 2025 年 09 月 20 日。
- 三、乙方应在租赁期间的每年 9 月 20 日的前 10 天支付给甲方下一年的租金。租金为每年元人民币。
- 四、甲方将厂房出租给乙方为铸铁件生产及加工使用。如乙方用于其他用途，须经甲方书面同意，并办理有关用途手续。
- 五、甲方为乙方提供用水用电。乙方产生的水费和电费，均按自来水公司和电力公司标准计费，由乙方自行支付。合同期内，乙方必须依法生产经营，依法管理，并负责租用厂房区内的清洁卫生，安全、环保，防火、防盗等工作。
- 六、乙方在租赁期间不得转租厂房，如果擅自转租，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且不退还剩余租金。
- 七、租赁期间，如甲方提前终止合同而违约，应赔偿给乙方三个月的租金，租赁期间，如乙方提前终止合同而违约，也应赔偿给甲方三个月的租金。
- 八、本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违约，对方都有权提出解除本合同。由此造

成的经济损失，由违约方负责赔偿。

九、甲方继续出租或不再出租，应于有效期满之前三个月通知乙方，乙方需继续租用或不再租用，也应于有效期满之前三个月通知甲方。在同等条件下，乙方具有优先承租权。

十、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十一、本合同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代表签字之日起生效。

甲方（签章）

代表签字：

合同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签章）

代表签字：

合同签订日期：2025年 1月20日

浙江甬工工具厂年产100万片锯片铣刀、80万支硬质合金铣刀技改项目（先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报告表

填表单位（盖章）：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浙江甬工工具有限公司（原浙江甬工工具厂）年产100万片锯片铣刀、80万支硬质合金铣刀技改项目（先行，年产10万片锯片铣刀、8万支硬质合金铣刀）				项目代码	2020-331081-33-03-137703			建设地点	温岭市温峤镇青屿工业园区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C33 金属制品制造业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改项目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东经：121°15'4.669" 北纬：28°21'3.042"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100万片锯片铣刀、80万支硬质合金铣刀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10万片锯片铣刀、8万支硬质合金铣刀			环评单位	浙江瀚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台州市生态环境局温岭分局				审批文号	台环建（温）（2020）91号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25年1月				竣工日期	2025年8月31日			排污登记申领时间	2025年8月12日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登记编号	91331081677235477W001W		
	验收单位	浙江绿安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浙江绿安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75%		
	投资总概算（万元）	3016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63			所占比例（%）	2.09		
	实际总投资（万元）	37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8			所占比例（%）	2.16		
	废水治理（万元）	3	废气治理（万元）	/	噪声治理（万元）	2.5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2.5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他（万元）	/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	2400h			
运营单位	浙江甬工工具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331081677235477W			验收时间	/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55.9	60		55.9	60		
	化学需氧量			30			$1.7 \times 10^{-3}$	$1.8 \times 10^{-3}$		$1.7 \times 10^{-3}$	$1.8 \times 10^{-3}$		
	氨氮			1.5			$8.4 \times 10^{-5}$	$9 \times 10^{-5}$		$8.4 \times 10^{-5}$	$9 \times 10^{-5}$		
	废气												
	VOCs												
	工业固废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吨/年；废气排放量——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吨/年。

## 验收意见及签到单

### 浙江甬工工具有限公司（原浙江甬工工具厂）年产100万片锯片铣刀、80万支硬质合金铣刀技改项目（先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5年11月21日，浙江甬工工具有限公司根据《浙江甬工工具有限公司（原浙江甬工工具厂）年产100万片锯片铣刀、80万支硬质合金铣刀技改项目（先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提出验收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地点：温岭市温峤镇青屿工业园区。

建设规模：浙江甬工工具有限公司年产100万片锯片铣刀、80万支硬质合金铣刀技改项目（先行，年产10万片锯片铣刀、8万支硬质合金铣刀）。

主要建设内容：本公司目前拥有年产10万片锯片铣刀、8万支硬质合金铣刀的生产能力。

本公司目前职工人数为5人，年工作天数300天，工作制度昼间单班制（8h/d），不设置食堂及宿舍。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浙江甬工工具有限公司成立于2008年7月11日，企业于2023年1月5日由浙江甬工工具厂更名为浙江甬工工具有限公司。企业于2020年6月委托浙江瀚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浙江甬工工具有限公司（原浙江甬工工具厂）年产100万片锯片铣刀、80万支硬质合金铣刀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2020年7月13日取得台州市生态环境局温岭分局批复-台环建（温）（2020）91号。

本项目分阶段实施，先行项目建设部分机加工生产设备，先行项目具备年产10万片锯片铣刀、8万支硬质合金铣刀的生产能力。目前，本项目具备了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监测的条件，并已委托浙江绿安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完成了竣工验收监测工作。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总投资37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8万元，占总投资的2.16%。

（四）验收范围

本次先行验收内容为：年产10万片锯片铣刀、8万支硬质合金铣刀技改项目的主体工程及相关环保配套设施。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项目验收监测报告表，本项目建设性质、建设地址均与环评一致，生产工艺、建设规模及污染防治措施较环评有所变动。

生产工艺：先行项目焊接工序外协，其余生产工艺与环评一致。

建设规模：本项目分阶段实施，先行项目产能为环评的10%，先行项目目前具备年产10万片锯片铣刀、8万支硬质合金铣刀的生产能力。

污染防治措施：本项目生活污水现已纳管至温岭市坞根污水处理厂后统一处理后外排，符合环评要求。

根据《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要求，以上调整不涉及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根据项目验收监测报告表：

（1）废气

本项目主要生产废气为下料粉尘，企业已加强车间通排风并及时清扫。

（2）废水

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纳入青屿工业园区污水管网再由温岭市坞根污水处理厂统一处理后外排。

（3）噪声

本公司已合理布置生产设备，并定期对设备进行养护，避免因设备不正常运转产生高噪现象，同时生产期间关闭车间门窗。

（4）固废

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为废边角料、不合格品、废乳化液、废润滑油、废油泥、废包装桶和生活垃圾。项目产生的一般固废为废边角料、不合格品。企业在厂房中设置了1个一般固废堆场，位于厂房2F东侧，总占地面积5m<sup>2</sup>，废边角料、不合格品收集后外售物资回收单位综合利用；项目产生的危险固废为废乳化液、

废润滑油、废油泥、废包装桶，企业已配套设置1间危废堆场，位于厂房1F东南侧，占地面积5m<sup>2</sup>；堆场地面及墙裙采用环氧树脂刷砌，做好了防雨淋、防渗漏等相关工作，同时各堆场门口张贴危废标识和危废周知卡，堆场内设有危废台账；企业与台州泓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签订合同，产生的危废由其清运处置；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 (1) 验收工况

监测期间，企业正常生产，且主要设备均正常运行，各项污染治理设施运行正常，工况稳定。

##### (2) 环保设施处理效率

###### 1、生活污水处理设施

环评未明确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对主要污染物的处理效率要求。

###### 2、生产废水处理设施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

###### 3、废气处理设施

本项目主要废气为无组织排放的下料粉尘，无废气处理设施。

##### (3) 废水及雨水监测结果与评价

###### 1、废水排放达标情况

监测期间，本项目厂区生活污水排放口两天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石油类的平均排放浓度和pH值均符合温岭市均根污水处理厂进水标准。总氮的平均排放浓度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 T 31962-2015)中的B级标准限值。

###### 2、雨水排放情况

监测期间，项目雨水排放口pH值范围为7.1~7.2；化学需氧量的平均排放浓度为28mg/L，氨氮的平均排放浓度为1.01mg/L，悬浮物的平均排放浓度为26mg/L，石油类的平均排放浓度均小于0.01mg/L。企业已进行较好的雨污分流。

###### 3、废水污染物总量

废水污染物总量控制：经污水厂处理后，项目年废水外排量为55.9t/a，废水污染物外排环境总量化学需氧量为 $1.7 \times 10^{-3}$ t/a，氨氮为 $8.4 \times 10^{-5}$ t/a，均符合先行项目总量控制指标（化学需氧量： $1.8 \times 10^{-3}$ t/a，氨氮： $9 \times 10^{-5}$ t/a）。

(4) 废气监测结果与评价

1、无组织废气监测情况

1.1.厂界无组织废气

在企业厂界上风向设置1个无组织废气排放参照点，下风向设置3个无组织废气排放监控点。从两天的监测结果看，总悬浮颗粒物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二级标准。

(5) 噪声监测结果与评价

1、厂界噪声

监测期间，项目厂界东北、西北各测点两天昼间噪声测得值范围为56-64dB(A)，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3类标准。

(6) 固废验收调查结果与评价

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为废边角料、不合格品、废乳化液、废润滑油、废油泥、废包装桶和生活垃圾。项目产生的一般固废为废边角料、不合格品。企业在厂房中设置了1个一般固废堆场，位于厂房2F东侧，总占地面积5m<sup>2</sup>，废边角料、不合格品收集后外售物资回收单位综合利用；项目产生的危险固废为废乳化液、废润滑油、废包装桶，企业已配套设置1间危废堆场，位于厂房1F东南侧，占地面积5m<sup>2</sup>；堆场地面及墙裙采用环氧树脂刷砌，做好了防雨淋、防渗漏等相关工作，同时各堆场门口张贴危废标识和危废周知卡，堆场内设有危废台账；企业与台州泓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签订合同，产生的危废由其清运处置；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各类固废的收集和处置工作符合环保竣工验收的要求。企业已对生产产生的固废进行妥善收集和处置，项目产生的一般固废采用库房、包装工具（罐、桶、包装袋等）贮存，其贮存场所已满足防渗、防风、防晒、防腐、防雨淋等环境保护要求，严格分类收集，收集后出售给相关企业综合利用，符合环保竣工验收的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生活污水经预处理达标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厂界噪声测值均符合相应标准限值，产生的固废能够妥善处置，项目建设对周边环境影响不大。

六、验收结论

浙江甬工工具有限公司（原浙江甬工工具厂）年产100万片锯片铣刀、80

万支硬质合金铣刀技改项目（先行）验收手续完备，较好地执行了环保“三同时”的要求。主要环保设施均已按照环评及批复的要求建成，建立了各类较完善的环保管理制度，废水、废气、噪声监测结果达标，总量符合实际验收总量要求，固废已进行妥善的收集和处置，验收资料基本齐全，验收工作组认为本项目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同意通过验收。

#### 七、后续要求

##### 对监测单位的要求：

监测单位须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的要求进一步完善监测报告内容、附件。

##### 对建设单位的要求：

(1) 加强化粪池日常管理和维护工作，定期清掏，确保生活污水处于良好运行状态，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 (2) 管理制度

a、加强厂区及车间管理，完善厂区雨污分流工作；

b、加强环保宣传，要求环保人员及时做好环保设施的运行记录及台账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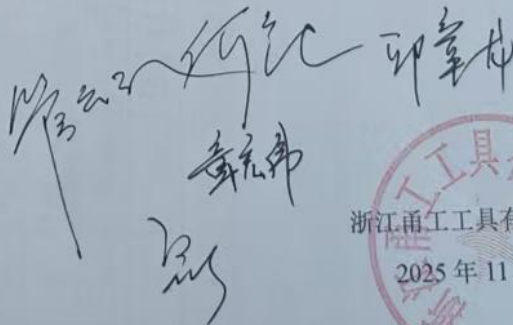
c、完善长效的环保管理机制，确保各类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做好相关环保操作规程、管理制度上墙工作，完善相关标签、标识；完善风险防范措施，确保环境。

d、加强生产设备的检查维护工作，避免因设备不正常运转所产生高噪声现象。

#### 八、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人员信息见附件“浙江甬工工具有限公司（原浙江甬工工具厂）年产100万片锯片铣刀、80万支硬质合金铣刀技改项目（先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签到表”。

##### 验收组签字：



浙江甬工工具厂年产100万片锯片铣刀、80万支硬质合金铣刀技改项目（先行）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验收工作组人员签到表

序号	单位	电话	职称/职务	身份号码	签名	备注
1	浙江甬工工具有限公司	15867052951	经理	3310811996092439	陈俊物	验收组长
2	台州市环科院	1875840816	高工	330824840512156	何祝	专家
3	浙江泰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5857652019	高工	33262173502154479	邵培林	专家
4	台州市环协学会	13968690903	高工	22010319631205110	管云云	专家
5	浙江绿安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18869153200	工程师	331081199707215611	梅东伟	监测单位
6	浙江清韵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8955550044		3310811990621007	王明	环评单位
7						
8						
9						
10						
11						

## 浙江甬工工具有限公司项目环保验收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中应如实记载的内容包括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评审意见提出的除环境保护设施外的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实施情况以及整改工作情况等，现将本项目需要说明的具体内容和要求梳理如下：

### 1.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 1.1 设计简况

浙江甬工工具有限公司(原浙江甬工工具厂)成立于 2008 年 7 月 11 日,企业于 2023 年 1 月 5 日更名为浙江甬工工具有限公司。企业于 2020 年 6 月委托浙江瀚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浙江甬工工具厂年产 100 万片锯片铣刀、80 万支硬质合金铣刀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20 年 7 月 13 日取得台州市生态环境局温岭分局批复-台环建（温）（2020）91 号。企业于 2025 年 8 月 12 日申领了排污登记回执，登记编号为 91331081677235477W001W。企业在项目设计过程中落实了环评中防治污染的措施以及环境保护设施投资的概算。

#### 1.2 施工简况

项目建设过程中，企业组织实施了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的审批决定中提出的环境保护对策措施。

#### 1.3 验收过程简况

项目于 2025 年 1 月开工建设，本项目分阶段实施，先行项目建设部分机加工设备，先行项目目前具备年产 10 万片锯片铣刀、8 万支硬质合金铣刀的生产能力。截至 2025 年 9 月，项目主体工程及相应的环保设施已同步建成并正常运行，项目具备了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监测的条件。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第 682 号令《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等相关文件的要求，建设项目必须执行“三同时”制度，相应的环保设施须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运行使用。受浙江甬工工具有限公司委托，浙江绿安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承担了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我公司技术人员于 2025 年 9 月对该项目进行了现场勘查，核实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运行及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并编制完成了验收监测方案，于 2025 年 10 月 7 日、10 月 8 日对该企业进行了现场验收监测（雨水监测时间：2025 年 9 月 23 日），并核对了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运行及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在仔细分析大量有关监测数据的基础上编写了此验收监测报告表。

2025 年 11 月 21 日，浙江甬工工具有限公司根据《浙江甬工工具有限公司（原浙江甬工工具厂）年产 100 万片锯片铣刀、80 万支硬质合金铣刀技改项目（先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

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对监测单位的要求：**

监测单位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的要求进一步完善监测报告内容；完善相关附图、附件。

**对建设单位的要求：**

(1) 加强化粪池日常管理和维护工作，定期清掏，确保生活污水处于良好运行状态，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2) 管理制度

a、加强厂区及车间管理，完善厂区雨污分流工作；

b、加强环保宣传，要求环保人员及时做好环保设施的运行记录及台账管理；

c、完善长效的环保管理机制，确保各类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做好相关环保操作规程、管理制度上墙工作，完善相关标签、标识；完善风险防范措施，确保环境。

d、加强生产设备的检查维护工作，避免因设备不正常运转所产生高噪声现象。

**1.4 公众反馈意见及处理情况**

本项目环评编制期间，环保设施施工及验收期间均未收到公众投诉情况。

**2.其他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

**2.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1) 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公司建立了相关环保组织机构，明确相关环保负责人，建立了废气、废水运行及日常维护等相关制度。

(2)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公司确立以公司法人作为总指挥，统领应急总指挥部，下设消防抢险组、治安保障组、后勤综合组和环境指挥组，负责向上级部门报告和请示，负责与应急部门和社区联络，负责协调应急期间各救援队伍的运作，统筹安排各项应急行动，保证应急工作快速、有序、有效地进行。

(3) 环境监测计划

结合环评内容，本项目的监测计划建议如下表：

**表 2-1 监测计划**

项目		监测因子	监测频率	监测单位	执行标准
类别	点位				
废气	厂界四周	颗粒物	1次/年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废水	污水排放口	pH、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悬浮物、总氮、总磷	1次/年		温岭市坞根污水处理厂进水标准
噪声	厂界四周	昼间 LAeq	1次/季度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3类标准

## 2.2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1) 区域削减及淘汰落后产能

本项目主要污染物的总量控制建议值分别为： $\text{COD}_{\text{Cr}}1.8 \times 10^{-3} \text{t/at/a}$ 、 $\text{NH}_3\text{-N}9 \times 10^{-5} \text{t/a}$ 。

(2) 防护距离控制及居民搬迁

本项目无卫生防护距离要求。

## 3.整改工作落实情况

浙江甬工工具公司年产100万片锯片铣刀、80万支硬质合金铣刀技改项目（先行）在建设过程中、竣工后、验收监测期间、提出验收意见后等环节采取了以下整改工作：

表 3-1 项目整改工作情况一览表

整改环节	整改内容
建设过程中	1.建立较完善的环保管理制度。
竣工后	1.公司定期对本项目雨污管道进行检查维护工作。 2.建立环保管理制度，专人做好各项台账记录。
验收监测期间	确保生产工况稳定，确保雨、污分流。落实危废管理各项制度。
提出验收意见后	1.加强雨污、污污分流工作。 2.完善长效的环保管理机制，确保各类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完善风险防范措施，确保环境安全。